

信 念。

信，是一种精神，让坚持的 **热情** 永不止息。

目录

重要提示	2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00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 员工情况	106
财务概要	6	公司治理报告	120
董事长致辞	8	重要事项	132
行长致辞	1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07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135
荣誉榜	16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8
董事会报告	18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249
监事会报告	24	备查文件	250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8	股东参考资料	251
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29	组织架构图	253
财务报表分析	30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254
业务综述	69		
风险管理	86		
展望	95		
公益事业	97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董事会会议于2008年3月26日通过了本行《二零零七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际到会董事14名。艾洪德董事书面委托谢荣董事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本年度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报表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孔丹，行长陈小宪，主管财务工作行长助理曹国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王康，保证本行2007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GO 0998

GO 1001

GO 100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缩写“CNCB”)
法定代表人：	孔丹
授权代表：	陈小宪、罗焱
董事会秘书：	罗焱
证券事务代表：	彭金辉
联席公司秘书：	罗焱、甘美霞(ACS, ACIS)
合资格会计师：	芦苇(MPA, CPA)
注册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邮政编码：	100027
互联网网址：	bank.ecitic.com
联系电话：	86-10-65541585
传真电话：	86-10-65541230
电子信箱：	ir_cncb@citicbank.com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1号太谷广场三座28楼

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

A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H股：《南华早报》、《香港经济日报》

刊登A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合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法律顾问

中国内地：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合规顾问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审计师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邮编：

100738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股份登记处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46楼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7年4月7日

变更注册日期：

2006年12月31日

首次注册登记机关和

变更注册登记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1000600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06H111000001

税务登记号：

110105101690725

组织机构代码证：

10169072-5

财务概要

经营业绩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幅(%)
营业收入	27,838	17,830	13,540	56.13
营业利润	13,103	6,789	5,442	93.00
利润总额	13,140	6,839	5,518	92.1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90	3,726	3,148	122.49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¹⁾	8,575	4,429	3,580	9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9	(7,574)	(7,650)	—
每股计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3	0.12	不适用	9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3	0.12	不适用	9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或稀释 每股收益(元)	0.24	0.14	不适用	71.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6	(0.24)	不适用	—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幅(%)
项目	2007年末	2006年末	2005年末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6	1.02	不适用	111.76

注：(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财务报表分析—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规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末	2006年末	2005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幅(%)
总资产	1,011,236	706,859	594,993	43.06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575,208	463,167	370,254	24.19
总负债	927,095	675,029	571,275	37.34
客户存款总额	787,211	618,412	530,573	27.3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总额	84,136	31,825	23,713	164.37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平均资产回报率	0.97%	0.57%	0.58%	0.40
平均股本回报率	14.30%	13.42%	19.42%	0.88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85%	11.71%	13.27%	(1.8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19%	13.92%	15.09%	(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0%	13.18%	不适用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14%	15.67%	不适用	(2.53)
成本收入比	34.89%	39.99%	40.66%	(5.10)
净利差	2.95%	2.53%	2.38%	0.42
净利息收益率	3.12%	2.62%	2.45%	0.50

资产质量指标

项目	2007年末	2006年末	200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不良贷款比率	1.48%	2.50%	4.14%	(1.02)
拨备覆盖率	110.01%	84.62%	79.88%	25.39
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	1.62%	2.11%	3.30%	(0.49)

资本充足指标

项目	2007年末	2006年末	200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本充足率	15.27%	9.41%	8.11%	5.86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14%	6.57%	5.72%	6.57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32%	4.50%	3.99%	3.82

董事长致辞

信心。

信，
是一种力量，
让美好的梦想终将
实现。



孔丹
董事长

董事长致辞

适逢成立20周年，中信银行在上海、香港两地成功上市。从成功上市日倒推，吸收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完成股份制改革、引入国际知名的西班牙对外银行作为战略投资者、成功实现A+H两地同步上市，这一系列的历史性飞跃，承蒙监管机构、境内外股东、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并得益于良好的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得以用一年时间全部完成。作为新的历史起点，2007年成为中信银行发展史上划时代的一年。

上市以来，本行各项业务延续既往良好的发展势头，继续取得长足发展。在此，本人谨代表中信银行董事会，非常高兴地向广大股东报告，本行2007年业绩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绩。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为82.90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实现了翻番；在股本募集数额较大的情况下，总资产回报率(ROAA)升至0.97%；股本回报率(ROAE)升至14.30%；本行大大拓宽市场化资本补充渠道，资本实力大幅增强，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达到15.27%和13.14%。

作为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综合金融业务发展的旗舰，我们与中信集团旗下的证券、信托、基金、保险等其他金融类子公司一直保持着合作关系，通过强强联合、相互促进正在形成特有的综合优势。与此同时，我们也十分注重与中信集团非金融子公司的业务合作，以双赢的方式实现所处集团的整体协同效应。

我们与战略投资者西班牙对外银行在汽车金融、私人银行、风险管理、人才培养等诸多领域的战略合作上亦取得了积极的进展，双方的良好合作必将进一步提升本行的价值创造能力和国际参与度。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等国际先进标准，我们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打造风险文化、体制、技术三大平台，致力于建立独立、全面、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系。

伴随股权多元化、国际化进程，本行公司治理经历了根本性变革。在上市后的体制深化改革中，我们一直致力于遵循最高监管要求，并借鉴国际最佳公司治理实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和制度体系。本行遵循国际先进标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机制建设，本行连接资本市场和境内外投资者的渠道始终保持畅通。2007年内，我与其他高管和遍布全球的投资者、分析师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交流，深感从中受益良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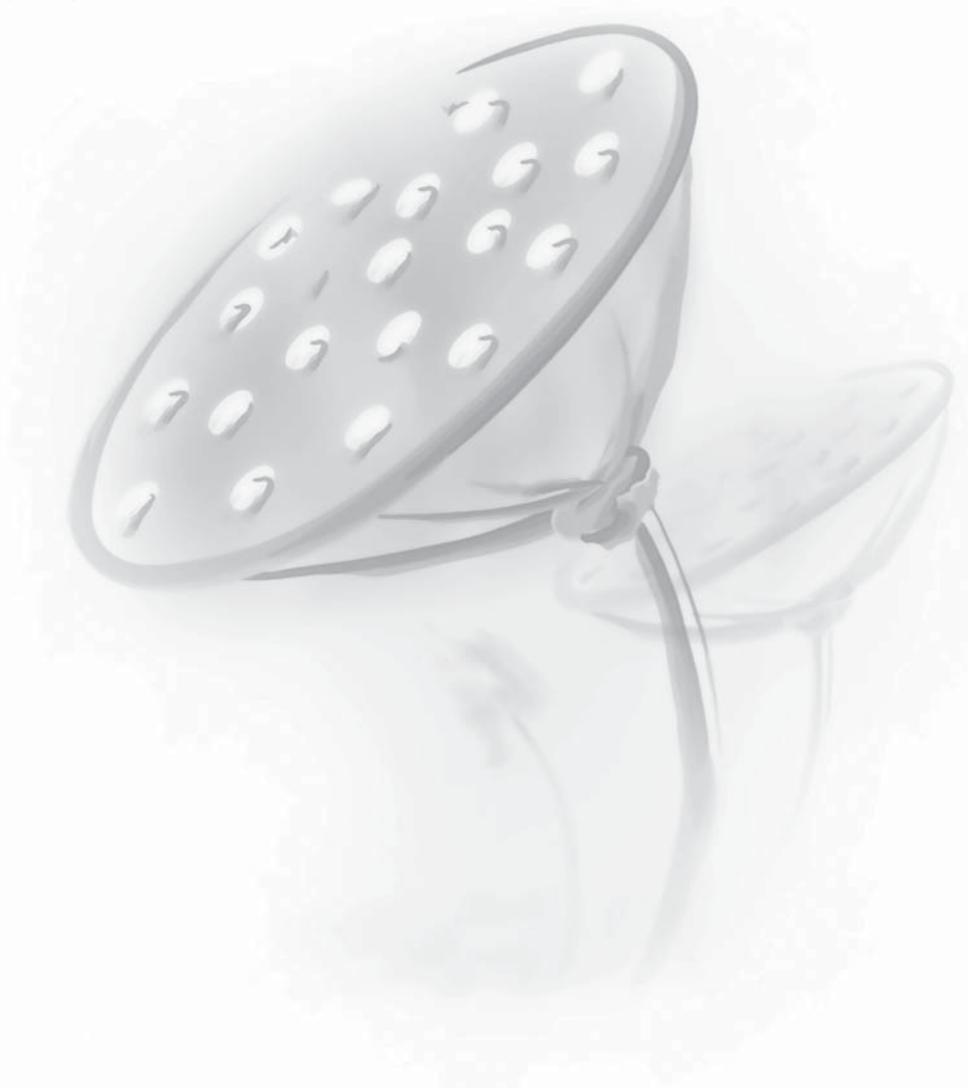
展望未来，2008年的世界经济发展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并可能影响开放的中国，但中国经济整体向上的发展势头依然十分突出，这为中信银行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中信银行二十年发展获得的深厚企业文化积淀、丰富行业经验、过往卓著业务，加上开拓进取的职业银行家团队，为我们提供了把握市场机遇、推进战略实施、获得更大成功的基础。

站在新发展起点的中信银行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增长能力、提升企业市值，回馈股东和社会各界的信任与支持，为国计民生做出更大贡献。

衷心感谢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本行发展的广大客户、股东、同业和社会各界朋友，希望籍着你们的信任和支持，未来能继续见证和分享中信银行的成功。



董事长：孔丹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行长致辞

信賴。

信，

是一种承诺，
让彼此的托付恒久

不变。



陈小宪
行长

行长致辞

2007年，全球经济整体发展较为稳健，国内经济延续了近年来高速发展的态势。年度内，针对国际国内市场的波动和中国经济宏观调控的变化，本行及时调整经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理，保持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在中国银监会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本行抓住有利机遇，成功实现“A+H”发行上市，各项业务快速发展，竞争优势日益明显，整体发展实现了历史性跨越。

A+H股成功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实现根本性改变。在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的大力支持下，本行在短短一年内成功实现了股份制改造、引入战略投资者和上市“三步走”，本行公司治理实现了根本性改变。截至2007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达15.27%，其中核心资本充足率达13.14%，为下一步的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资产规模跨过万亿元大关，综合实力显著提升。2007年末，本行总资产规模10,112.36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43.06%，综合实力迈上了历史新台阶。2007年，本行新筹建3家一级分行，1家二级分行和40家同城支行，市场网络扩张明显加速。凭借卓越的业务表现，本行连续两年获得《亚洲银行家》的地区大奖、被《财经》评为“2007年最具竞争力银行”、外汇业务连续两年被《亚洲货币》评为“中国地区最佳外汇交易服务商”，穆迪、惠誉等国际权威评级机构已调升了本行评级。

创利能力大大增强，净利润水平实现翻番。全行盈利创历史最好水平，比上年增长122.49%。盈利基础更加扎实，来源更加多元化。第一，2007年本行计提拨备29.88亿元人民币，拨备覆盖率达到110.01%，利润基础更加扎实。第二，全行经营性非利息收入31.0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03.07%，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比上年跃增2.12个

百分点至10.62%，收入结构进一步改善。第三，在对公业务收入保持快速发展的同时，对私业务收入占比迅速上升至16.84%，比上年提高3.46个百分点，收入来源更加多元化。

公司银行业务继续领先，在协调推进中高质量成长。公司存款余额6,400.05亿元人民币，增幅24.87%；公司贷款余额4,991.19亿元人民币，在强调结构调整中增幅达20.32%，继续保持了市场领先地位。本行按照准事业部制成立了专业化运作的投资银行中心、汽车金融中心、托管中心。2007年，投资银行业务收入3.20亿元人民币，增幅达89.35%；汽车金融为汽车经销商累计提供近600亿元人民币的授信支持，市场份额稳居国内同业首位，并且不良率为零；托管规模847.6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588.14%，实现收入1.3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743.75%。

零售银行业务持续高速增长，市场认知度显著提升。2007年，本行个人理财、消费信贷、信用卡三个盈利点成效显著。全年共推出理财产品163只，理财产品销售1,038亿元人民币，理财产品客户数量达51万人，当年新增42万人。个人贷款余额为760.89亿元人民币，增幅57.29%，个人贷款占总贷款比重达13.23%，比上年提高2.8个百分点。信用卡累计发卡量422万张，新增发卡量194万张，全年交易量234亿元人民币，在2006年12月实现当期盈利的基础上，2007年实现盈利1,560万元人民币，成为最快进入盈利周期的国内商业银行之一。零售银行电子渠道建设快速发展。个人网银高级版客户数44.4万，比上年增长6.8倍，个人网银交易量216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8倍。电子交易和自动设备的业务替代率达到47%，高科技手段在业务中应用得到明显的提升。

国际业务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优势更加明显。全行实现国际贸易项下收

付汇量934亿美元，增幅42%，复合增速连续三年超过全国进出口增速。资金资本市场业务结售汇交易量739亿美元，增幅39%，外汇做市交易量始终居中外资银行前列。特别是，作为债券市场较为活跃的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本行能够有效规避美国次级按揭风险，没有投资于美国次级按揭债券，表明本行的投资策略和管理理念符合商业银行稳健经营的基本要求。

风险管理水平再获历史性突破，跨入国内银行前列。全行不良贷款余额降至84.92亿元人民币，连续三年实现不良贷款剔除核销因素的净下降。不良贷款率降至1.48%，拨备覆盖率达到110.01%，提前两年实现IPO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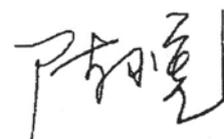
基础管理更加扎实，现代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信息技术建设方面，完成了三代核心账务系统优化和系统数据大集中，历时三年的三代建设工作划上了圆满的句号。资产负债管理方面，针对利率上升的趋势，将贷款的重定价周期从10个月缩短到6个月，同时大幅压缩173.10亿元人民币协议存款降低了资金成本。流动性管理方面，主动进行了流动性管理配置，有效应对了本外币头寸大幅波动。风险计量方面，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成功上线，在技术水平、评级覆盖面、观察测试时间等方面均按新资本协议要求设计，处于国内银行领先水平。

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充分运用，特有优势日渐明显。在公司银行业务方面，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托管业务以及银团贷款等各个领域加强了与中信集团其他金融子公司的合作。在零售银行业务方面，2007年本行第三方存管及银证转账客户新增34.8万人，其中93%的客户来自中信系统证券公司。与中信集团下辖各金融子公司共同开发、销售理财产品达79只，金额1,029亿元人民币，实现5.94亿元人民币非利息收入。

通过多年的努力，我们迎来了中信银行全新的发展局面，逐步形成了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现代商业银行经营理念，逐步构建了现代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运行体制，逐步实现了市场与监管评级的大幅提升，逐步具备了较强的市场冲击力和影响力，逐步形成了较为平衡、较为协调的业务发展架构，逐步构建了较为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逐步夯实了长期、持续、较高盈利能力的基础。

作为一个新的历史发展平台，A+H的成功发行上市标志着中信银行开始面对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的检阅。2008年是本行进入资本市场后的第一个完整财务年度，管理层有信心以更好的业绩来回馈广大股东、投资者和客户，保证投资者对中信银行未来发展的信心，这也是我们最大的责任与使命！

籍此机会，我代表管理层感谢董事会、监事会的帮助与指导，感谢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信任和支持，感谢中信银行全体员工一如既往的努力和奉献！



行长：陈小宪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2007上半年

一月

- 中信魔力信用卡在“影响2007·时尚盛典”系列评选中荣获“影响2007·时尚理财品牌”奖。



六月



- 在《亚洲银行家》“2007年度亚太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的评选活动中荣获“中国分行渠道创新成就”奖。

三月

- 信用卡中心客户服务中心蝉联中国信息推进联盟客户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颁发的“2007年中国最佳呼叫中心”奖，并获“2007年中国呼叫中心产业杰出贡献”奖。



2007下半年

八月

ASIAMONEY

- 连续第二年被《亚洲货币》评为“中国地区最佳外汇交易服务商”。



十一月

- 中信银行“中信财富阶梯”、“信E通”在中国品牌影响力高峰论坛年会上分别荣获2007年度“中国金融服务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网上银行十大影响力品牌”称号。
- 在全球最大的品牌咨询公司INTERBRAND和《21世纪经济报道》联合举办的2007中国最佳品牌建设案例评选活动中“中信理财”被评为十大案例之一。
- 在《第一财经日报》发起主办的“2007金融品牌价值榜”评选活动中荣获中国“十佳中资银行”称号。



九月

- 在第四届中国国际金融论坛上荣获“2007中国成长服务机构”奖。
- 公司金融服务品牌“中信财富阶梯”在第四届中国国际金融论坛上荣获“2007年中国优秀(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产品”奖。
- 理财产品营销案例荣获《经济观察报》和香港管理专业委员会“2006-2007年度中国杰出营销奖”。

十二月

- 陈小宪行长连续第三年当选由国内金融界权威杂志《银行家》评选的“中国十大金融人物”。
- 银团贷款项目被国际金融评论(亚洲版)评选为“2007年度中国地区最佳贷款”奖。
- 理财产品品牌“中信理财”品牌建设案例荣获中国《银行家》杂志“2007年度中国金融营销十佳”奖。

董事会报告

主要业务

本行从事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

主要客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五家客户占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30%。

利润及股息分配

本行董事会建议就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财政年度分派股息总额为人民币20.88亿元。以A股和H股总股本数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0.535元(含税)，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H股的股息以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周(包括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平均基准汇率计算。上述利润分派预案审议通过后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本次股息派发基准日为2008年6月12日，即本次股息将派发于2008年6月12日收市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所有股东。

本公司的股东名册将由2008年5月13日(星期二)至2008年6月1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暂停办理过户登记手续。H股股东如欲享有获派末期股息权利，须于2008年5月9日下午四时三十分之前，将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送达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分处之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之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

储备

本行截至2007年末的储备变动详情载于本年报“财务报表35及36”。

可供分配利润的储备

本行可供分配储备详情载于财务报表合并权益变动表。

财务概要

本行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3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概要”。

捐款

报告期内，本行对外捐款总额为人民币773万元人民币。

物业和设备

本行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的物业及设备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17”。

固定资产

本行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的固定资产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17”。

子公司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简称“振华财务”)成立于1984年,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特别行政区,在香港获得香港政府工商注册处颁发的“放债人牌照”,业务范围包括资本市场投资、贷款、财务顾问、投资银行、直接投资等。2007年末,注册资本2,500万港元,总资产折合人民币65,232万元,净利润折合人民币803万元。

公众持股量

本行报告期内的股本变动情况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33”。

截至本年报交付印刷日及根据已公开资料,本行董事会认为本行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简称“《上市规则》”)对公众持股量的最低要求及在本行上市时香港联交所授予的豁免。

股份的买卖或赎回

本行于2007年4月27日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H股数量为4,885,479,000股,于4月30日行使超额配售权,发行H股732,821,000股。

本行于2007年4月4日起发行2,301,932,654股A股股份,A股股份于2007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进行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本行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任何股份。

优先认股权

本行章程没有关于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根据章程的规定,本行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配售或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银监会”)《关于中信银行境内外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和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关于核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通知》,本行于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23.02亿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5.80元;H股56.18亿股,每股发行价港元5.86元;经汇率调整,A股和H股的发行价格一致。A股与H股合计共筹集资金(扣除上市发行费)约448.36亿元人民币。

所有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提高公司的资本充足率和抗风险能力。

非募集资金及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发行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股份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企业管治

本行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并相信采用国际先进水平的公司治理对维护股东的权益至关重要。有关本行对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遵守情况，载列于“公司治理报告”部份。

关联交易

本行2007年度关联交易的简要描述如下：

获豁免持续关联交易

1.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关联人士提供的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客户提供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该等服务及产品包括接受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及由本行提供的长期贷款、短期贷款、消费贷款及按揭贷款等，以及其他信贷融资。

存款

在本行存款的客户包括本行及本行子公司的发起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虽然现在不在任、但是在本行H股上市日期前12个月内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任职的各前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彼等各方均为本行的关联人士。本行关联人士在本行进行存款，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将构成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关联人士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存款所依据的正常商业条款，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相若且无特别优惠之处。该等存款不会以本行的资产作为抵押，提供该等存款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14A.65(4)条项下的获豁免持续关联交易(即关联人士为上市发行人的利益，按正常商业条款(或对上市发行人而言属于更佳的条款)以在上市发行人处存入存款的方式提供财务资助，但并无以上市发行人的资产就有关财务资助作抵押)，并因此可豁免遵守《上市规则》14A.35条及第14A.45条至第14A.48条所载的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贷款及信贷融资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按照正常商业条款及参照当前市场利率，向客户提供贷款及信贷服务，包括提供信用卡、贷款、委托贷款、担保服务、第三方贷款抵押及票据贴现融资。运用本行贷款及信贷融资的客户包括本行及本行子公司的发起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虽然现在不在任、但是在本行H股上市日期前12个月内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任职的各前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彼等各方均为本行的关联人士。本行向本行关联人士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这构成了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本行关联人士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所依据的正常商业条款，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相若且无特别优惠之处。提供该等贷款及信贷融资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14A.65(1)条项下的获豁免持续关联交易(即上市发行人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为关联人士的利益而提供财务资助)，并因此可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5条及第14A.45至14A.48条所载的所有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2. 可豁免的其他持续性关联交易

本行2007年发生的所有其他持续性关联交易均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3(3)条所规定的最低豁免限额范围，因此可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所载的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持续关联交易的审核及确认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报告期内各项持续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并确认：

1. 该等交易为本行的日常业务；
2.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
3.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且条款公平合理，并符合本行股东的整体利益。

董事会报告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本行及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拥有已列入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存置的登记册内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须知会本行和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的相联法团的名称	权益性质	持有权益的股份类别/数目	占相联法团已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孔丹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4,800,000股 ⁽¹⁾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0.08%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0,000,000股 ⁽¹⁾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0.38%
窦建中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940,000股 ⁽¹⁾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0.05%
陈许多琳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6,444,689股 ⁽¹⁾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0.11%
常振明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560,000股 ⁽¹⁾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0.04%
陈小宪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320,000股 ⁽¹⁾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0.01%
居伟民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320,000股 ⁽¹⁾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0.01%

⁽¹⁾ 表示好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报告期内，本行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本行或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主要股东权益

请参照“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主要股东权益”部分的披露。

董事、监事于重大合约中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就本行业务订立任何重大且任何董事、监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的合约。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

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本行注重业绩与岗位价值相融合，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结构、基本和效益年薪的确定做出明确规范，通过财务指标完成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内部管理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考核。独立非执行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根据中国有关法律规定，本行为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员工加入了中国政府组织的各类法定供款退休计划。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载列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章。

税项减免

有关本行税项减免，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财务报表分析”。

审计师

本行审计师情况，载列于“公司治理报告”一章。在即将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上，将提呈委任本行审计师的决议。

本行董事会成员

本行报告期末的董事为：

执行董事： 陈小宪、吴北英

非执行董事： 孔丹、常振明、王川、窦建中、陈许多琳、居伟民、张极井、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独立及非执行董事： 白重恩、蓝德彰、艾洪德、谢荣、王翔飞

董事会成员之间的关系

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财务、业务、家属及其他关系。

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的权益

本行并无任何董事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承董事会命

孔丹

董事长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7年度中期报告》、《2007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等3项议案。

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成员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刘崇明 ⁽²⁾	3 / 3	100%
王拴林	3 / 3	100%
庄毓敏	3 / 3	100%
李前鑫 ⁽³⁾	1 / 1	100%
郑学学 ⁽²⁾	2 / 2	100%
郭克彤 ⁽⁴⁾	3 / 3	100%
林争跃	3 / 3	100%
邓跃文	3 / 3	100%
李刚	3 / 3	100%

- 注：(1)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可以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
- (2) 刘崇明监事长和郑学学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8月22日的会议，分别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3) 李前鑫先生自2007年8月2日起因退休而辞任本行监事职务，选举郑学学先生替任监事。
- (4) 郭克彤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10月26日的会议，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从维护广大股东和存款人的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对本行的经营状况、财务活动、董事会和管理层履行职务的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全体监事能够勤勉尽责，全面完成了2007年度监事会的工作。

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并监督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全年共召开3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7年度中期报告》、《2007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等议案，并提出了书面审核意见。

加强对分支机构的调研考察。2007年重点对分行财务会计规章制度执行情况、成本费用控制情况和信贷资产结构情况等进行了调研和检查。全年深入2家分行和信用卡中心开展了3次调研考察工作，了解分支机构经营管理情况，并就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履行监督职能。2007年本行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11次董事会会议。监事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合法合规性、投票表决程序、董事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对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议案进行了审阅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加强与监管部门等方面的沟通。本行监事会积极响应参加“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全程参与了本行相关各个阶段的工作。9月末，监事长率外部监事和部分股东监事与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小组进行了专门座谈，汇报监事会对公司治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监事参加相关培训活动。本行监事会8名监事全部按照监管要求参加了北京证监局组织的北京辖区董、监事培训班，全部考试合格并取得了证书。

参与股票公开发行上市相关工作。监事会成员审阅签署了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文件，对本行依法经营情况、财务报告的真实性、本行收购、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情况和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尽责说明和详细披露。

报告期内，李前鑫先生因退休辞任了本行监事。在2006年度股东大会上，控股股东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简称“中信集团”)提名的郑学学先生被选举为监事。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本行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简称“《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本行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与H股，扣除上市发行费共募集资金约448.36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招股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

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关联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本行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2007年末，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简称“本集团”)资产总额为10,112.36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3,043.77亿元人民币，增幅43.06%；负债总额为9,270.95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2,520.66亿元人民币，增幅37.34%；股东权益总额(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841.36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523.11亿元人民币，增幅164.37%。

2007年度本集团实现净利润82.9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45.64亿元人民币，增幅122.49%。本集团整体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呈快速上升态势。

努力

走在中外银行竞争的

前列。





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2007年全球经济整体运行较为稳健，美国、日本、欧洲等经济体发展放缓，中国、巴西、俄罗斯、印度等新兴市场经济国家的快速增长则为世界经济注入了新的活力。同时，油价持续攀升、次级按揭贷款风波等因素增添了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

中国经济延续了近年来高速发展的态势，GDP增长11.4%，消费、投资和出口三大需求保持强劲增长动力，居民收入、财政收入和企业利润增长较快。但物价上涨压力增大，CPI达到4.8%；进出口依然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全年增长23.5%，贸易顺差进一步加大；人民币加速升值，年底兑美元汇率近7.30，全年升值近7%。

针对国民经济存在的问题，国家加强了宏观调控力度，先后十次提高存款准备金至14.5%，六次提高基准利率水平，并通过窗口指导进行贷款额度控制。此外，调整了第二套房的信贷措施，以平抑部份地区房地产价格上涨过快的势头。国家宏观调控将有助于改善国内经济结构，增强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保障国民经济长期健康发展。

宏观调控力度的加大，对银行经营管理提出新的要求，也带来新的发展空间。本行一方面全面贯彻执行宏观调控措施，根据货币政策要求自觉控制信贷投放总量和进度；另一方面抓住国内经济发展中的良好机遇，强化营销与创新，提高市场竞争力。本行加强了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研究和预判，提高前瞻性，把握信贷投放规模和节奏，保持利润的持续稳定增长；利用调控时机，优化调整银行信贷结构，对重点行业和优质企业实施倾

斜性措施；加强流动性管理，科学匹配资产负债结构，减轻宏观调控对银行经营的影响；加快发展财富管理、投资银行、私人银行等非利息收入业务，提高非利息收入占比；加大风险管理力度，密切监控企业经营风险，不断提高信贷资产质量。



财务报表分析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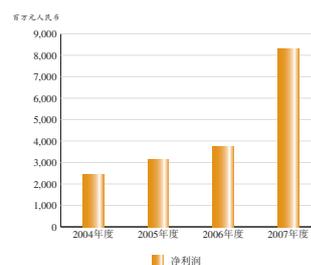
2007年末，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简称“本集团”)资产总额为10,112.36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3,043.77亿元人民币，增幅43.06%；负债总额为9,270.95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2,520.66亿元人民币，增幅37.34%；股东权益总额(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841.36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523.11亿元人民币，增幅164.37%。

2007年度本集团实现净利润82.9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45.64亿元人民币，增幅122.49%。本集团整体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呈快速上升态势。

经营业绩主要指标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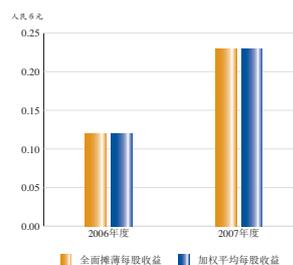
净利润

由于本集团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资产运营效率进一步提高，有效税率的下降显著，2007年净利润超过IPO盈利预测26.02亿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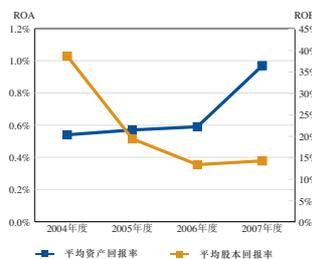
每股收益

2007年本集团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为0.23元，较上年增加0.11元，增幅91.67%。本集团2007年4月在香港、上海两地同时上市，平均普通股股本较上年增加，但由于2007年净利润的快速增长，本集团每股收益较上年度大幅增加。



资产及权益回报率

2007年本集团总资产回报率0.97%，较上年上升0.4个百分点。权益回报率为14.30%，较上年提高0.88个百分点。



收入增长率

2007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278.3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100.08亿元人民币，增幅56.13%，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源于生息资产规模的增长及相应平均收益率的上升，同时，本集团积极拓展代客理财、信用卡、托管及各类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



非利息收入占比

2007年本集团实现非利息收入16.68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3.11亿元人民币，增幅22.92%，非利息收入占比5.99%，较上年下降1.62个百分点。若剔除资本金汇兑损失的影响，本集团经营性非利息收入占比10.62%，同比上升2.12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

2007年本集团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运营成本的增加，成本收入比34.89%，较上年下降5.1个百分点。



已减值贷款

2007年末本集团已减值贷款总额84.9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下降30.73亿元人民币，减值贷款比率1.48%，较上年末下降1.02个百分点，资产质量进一步提高。



贷款减值损失准备

2007年末本集团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93.4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降低4.44亿元人民币，拨备覆盖率110.01%，较上年末上升25.39个百分点，提前两年实现IPO承诺。



净利息收入

本集团的净利息收入既受生息资产收益率与付息负债成本率差值的影响，也受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的影响。2007年度，本集团实现净利息收入261.7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96.97亿元人民币，增幅58.87%。

本集团生息资产、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532,614	32,566	6.11	437,124	23,288	5.33	343,937	17,799	5.18
债券投资	153,944	5,206	3.38	103,329	3,477	3.37	98,716	3,009	3.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拆出 资金款项	84,035	1,333	1.59	56,904	849	1.49	42,788	663	1.55
买入返售款项	25,433	710	2.79	14,265	354	2.48	19,191	369	1.92
	41,806	1,679	4.02	17,442	476	2.73	12,429	288	2.32
小计	837,832	41,494	4.95	629,064	28,444	4.52	517,061	22,128	4.28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641,568	12,673	1.98	551,871	10,790	1.96	457,427	8,512	1.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及拆入款项	103,502	1,713	1.66	35,658	648	1.82	29,317	545	1.86
卖出回购款项	7,098	344	4.85	3,240	97	2.99	5,144	101	1.96
其他 ⁽¹⁾	12,110	594	4.91	9,330	436	4.67	6,279	310	4.94
小计	764,278	15,324	2.00	600,099	11,971	1.99	498,167	9,468	1.90
净利息收入		26,170			16,473			12,660	
净利差⁽²⁾			2.95			2.53			2.38
净利息收益率⁽³⁾			3.12			2.62			2.45

注：(1) 包括应付央行款项和已发行的次级债。

(2) 等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差。

(3) 按照净利息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其中因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共同影响产生的变化反映在利率因素变动中。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对比2006年			2006年对比2005年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5,090	4,188	9,278	4,827	662	5,489
债券投资	1,701	28	1,729	141	327	46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4	80	484	219	(33)	186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	277	79	356	(95)	80	(15)
买入返售款项	665	538	1,203	116	72	188
利息收入变动	8,137	4,913	13,050	5,208	1,108	6,316
负债						
客户存款	1,758	125	1,883	1,757	521	2,2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及拆入款项	1,235	(170)	1,065	118	(15)	103
卖出回购款项	115	132	247	(37)	33	(4)
其他	130	28	158	151	(25)	126
利息支出变动	3,238	115	3,353	1,989	514	2,503
净利息收入变动	4,899	4,798	9,697	3,219	594	3,813

利息收入

2007年度，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414.9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30.50亿元人民币，增幅45.88%。利息收入增长主要由于生息资产(特别是客户贷款和垫款)规模的扩张以及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的提高所致。本集团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从2006年的6,290.64亿元人民币增至2007年的8,378.32亿元人民币，增加2,087.68亿元人民币，增幅33.19%；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从2006年的4.52%提高到2007年的4.95%，增长0.43个百分点。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一直是本集团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2007年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占本集团总利息收入的78.48%。

下表列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类贷款	424,722	27,025	6.36	340,606	19,320	5.67	270,077	14,482	5.36
票据贴现	48,670	1,932	3.97	54,750	1,571	2.87	38,663	1,345	3.48
个人贷款	59,222	3,609	6.09	41,768	2,397	5.74	35,197	1,972	5.60
客户贷款总额	532,614	32,566	6.11	437,124	23,288	5.33	343,937	17,799	5.18

2007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325.66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232.88亿元人民币增长92.78亿元，增幅39.84%，主要是由于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的增长，其次是贷款平均收益率由5.33%升至6.11%所致。

贷款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于(1)中国人民银行先后六次加息调高了客户贷款基准利率；(2)本集团主动调整贷款结构，降低了低收益票据贴现占比，提高了高收益中长期贷款占比；(3)本集团加强了对信贷产品的利率定价管理。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2007年，本集团债券投资利息收入52.06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7.29亿元人民币，增幅49.73%。主要由于债券投资平均余额从2006年的1,033.29亿元人民币增加到2007年的1,539.44亿元人民币，增幅48.98%，以及平均收益率从2006年的3.37%提高到2007年的3.38%。

债券投资平均余额的增长主要由于各项存款继续增长，本集团IPO募集资金到位，资金来源充裕，将未能用于贷款投放的剩余资金投向比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收益率更高的债券投资。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利息收入

2007年，本集团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为13.3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4.84亿元人民币，增幅57.01%，增长主要由于平均余额的增加和平均收益率的攀升。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从2006年的569.04亿元人民币上升到2007年的840.35亿元人民币，主要由于(1)法定存款准备金比率于2006年末的9%逐步提高到截至2007年末的14.5%，及(2)法定存款准备金余额随着客户存款的增加而增加。平均收益率从2006年的1.49%提高到2007年的1.59%，是由于本集团在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加强资金头寸的运作，超额准备金率保持平稳，但超额准备金平均余额占存放央行款项平均余额的比重较上年有所下降。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

2007年，本集团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由2006年3.54亿元人民币增加至7.10亿元人民币，主要是由于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余额从2006年的142.65亿元人民币上升到2007年的254.33亿元人民币，以及平均收益率由2.48%提高至2.79%。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于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所致；而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余额的上升，是由于本集团各项存款增加以及IPO募集资金到位后现金流较为充裕。

利润表项目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净利息收入	26,170	16,473	12,660
非利息净收入	1,668	1,357	880
营业收入	27,838	17,830	13,5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	(1,398)	(991)
业务及管理费	(9,713)	(7,881)	(6,005)
资产减值损失	(2,988)	(1,762)	(1,10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7	50	76
税前利润	13,140	6,839	5,518
所得税	(4,850)	(3,113)	(2,369)
税后利润	8,290	3,726	3,149
可分配给：			
本行权益持有人	8,290	3,726	3,148
少数股东权益	—	—	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营业外收支净额	37	50	76
— 固定资产清理净收入	(2)	(14)	12
— 租金收入	38	37	35
—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损失)	20	8	18
—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1)	(2)	(5)
— 收回已核销存放同业款项	20	19	25
—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	(5)	(11)	(4)
— 预计负债	(40)	(20)	—
— 其他净损益	7	33	(5)
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95)	—	—
中信集团管理费	—	(750)	(5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8)	(700)	(424)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27)	(3)	(8)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利润影响净额	(285)	(703)	(432)

注： 赔偿金、违约金、提取预计负债、罚金、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和部分支付给中信集团公司的管理费不能在税前抵扣。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

2007年，本集团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为16.79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的4.76亿元人民币增长252.73%。主要是由于买入返售款项平均余额增长139.69%，同时平均收益率由2.73%上升至4.02%。

利息支出

2007年，本集团利息支出153.2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33.53亿元人民币，增幅28.01%。利息支出增长主要来源于付息负债规模的增长，同时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也略有提高。本集团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从2006年的6,000.99亿元人民币增至2007年的7,642.78亿元人民币，增幅27.36%；付息负债平均成本从2006年的1.99%上升至2007年的2.00%。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一直以来都是本集团主要的资金来源。2007年、2006年客户存款利息支出分别占本集团总利息支出的82.70%、90.13%。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以产品划分的公司类存款和个人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公司类存款									
定期	280,188	7,924	2.83	252,889	6,854	2.71	220,949	5,512	2.49
活期	276,279	2,815	1.02	214,347	2,116	0.99	173,592	1,657	0.95
小计	556,467	10,739	1.93	467,236	8,970	1.92	394,541	7,169	1.82
个人存款									
定期	63,372	1,766	2.79	72,299	1,727	2.39	55,262	1,289	2.33
活期	21,729	168	0.77	12,336	93	0.75	7,624	54	0.71
小计	85,101	1,934	2.27	84,635	1,820	2.15	62,886	1,343	2.14
客户存款合计	641,568	12,673	1.98	551,871	10,790	1.96	457,427	8,512	1.86

2007年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126.7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8.83亿元人民币，增幅17.45%，主要是由于客户存款平均余额增加896.97亿元人民币所致，同时平均成本率上升2个基点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利息支出的增长。

尽管2007年央行六次调高存款基准利率，但本集团通过有效的负债管理使得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仅比2006年提高了2个基点。本集团活期存款平均余额占比由2006年的41.08%提升至2007年的46.45%，同时人民币协议存款(平均成本较其他存款高)日均余额在公司类存款日均余额中的占比由2006年的10.15%下降至2007年的6.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2007年，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为17.13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6.48亿元人民币增长164.35%，主要是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平均余额上升678.44亿元人民币，并抵销平均成本率由1.82%下降至1.66%的影响后所致。平均余额增加是由于证券公司存款因证券市场活跃而增加。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于低成本的人民币同业存款占比提高。

其他借入资金利息支出

2007年，本集团借入央行资金和发行债券利息支出5.9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58亿元人民币，增幅36.24%。增长主要由于平均余额及平均成本率共同上升所致。其中：平均余额从2006年的93.30亿元人民币提高到2007年的121.10亿元人民币，增幅29.80%，主要是2006年发行的次级债券的平均余额上升；平均成本率从2006年的4.67%上升至2007年的4.91%，主要是本集团2004年发行的次级债务的利率系浮动利率。

非利息净收入

2007年，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16.68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3.11亿元人民币。2007年和2006年非利息净收入占经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99%、7.61%。

如分别剔除2007年及2006年外币资本金汇兑损失等相关非经营性因素14.41亿元人民币、1.74亿元人民币，2007年经营性非利息净收入为31.09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5.78亿元人民币，增幅103.07%，经营性非利息净收入占经营收入的比例由2006年的8.50%提高至2007年的10.62%。

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

2007年，本集团努力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压缩低收益资产和高成本负债的比重，同时央行六次加息的宏观环境，使本集团净利息收益率从2006年的2.62%上升至3.12%，上升0.5个百分点；2007年净利差从2006年的2.53%上升至2.95%，上升0.42个百分点。

根据相关因素分析，净利息收益率增长的主要来源是信贷产品收益率的提高，其次为存款活期占比提升带来的结构优化效应。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0	759	418
汇兑净收益	144	503	2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12)	78	83
投资收益/(损失)	121	(82)	2
其他业务收入	135	99	111
非利息收入合计	1,668	1,357	880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代理手续费	358	186	137
银行卡手续费	434	199	86
担保手续费	295	215	162
咨询、顾问费	269	45	17
结算业务手续费	236	214	166
理财服务手续费	594	16	—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35	16	—
其他	44	74	40
小计	2,365	965	6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5)	(206)	(1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0	759	418

2007年，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0.8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3.21亿元人民币，增幅174.04%。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23.6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45.08%，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大力发展中间业务，代理业务、银行卡手续费、咨询顾问费、理财服务手续费、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等项目增长明显。

2007年本集团代理手续费收入3.58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的1.86亿元人民币增加1.72亿元人民币，增长主要由于国债、基金和保险等产品及服务销售量增长，其中增幅较大的是代理基金业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加1.39亿元人民币。

2007年本集团实现银行卡业务收入4.34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的1.99亿元人民币增加2.35亿元人民币，增幅118.09%。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根据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不断推动信用卡的发行，同时信用卡使用量的上升带动交易量加大。

2007年，本集团担保手续费收入为2.95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的2.15亿元人民币增长37.21%。上述期间担保手续费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市场对该类服务需求增长，导致交易量增加。

2007年，本集团咨询、顾问费收入2.69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的0.45亿元人民币大幅上升，上述业务快速增长的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努力发展财务顾问服务等投行类业务。

2007年，本集团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2.36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的2.14亿元人民币增长10.28%。本集团结算业务手续费大部分为国际结算手续费，2007年本集团国际结算手续费为2.1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9.79%。国际结算手续费增加主要是由于结算业务量的增加。

2007年，本集团理财服务手续费收入5.94亿元人民币，占到2007年手续费收入总额的25.12%，同比增加5.78亿元人民币，增幅3,612.50%，主要是由于理财产品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2007年，本集团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1.3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19亿元人民币，增幅743.75%，主要是由于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大幅增长所致。

2007年，本集团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2.8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0.79亿元人民币，增幅38.35%，主要由于：(1)本集团银行卡交易量增加，由此支付的手续费支出增加；及(2)本集团外汇交易量增加，因此支付给我国外汇交易中心的交易手续费也相应增加。

汇兑净收益

本集团2007年的汇兑净收益为1.44亿元人民币，同比减少3.59亿元人民币，主要原因是尽管本集团外币结售汇业务净收益较上年大幅提高，但仍不足以弥补资本金汇兑造成的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行2007年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为8.12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的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0.78亿元人民币减少了8.9亿元人民币，主要是本期为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和衍生产品重估价值下跌，及出售存量债券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

本行2007年的投资收益为1.21亿元人民币，2006年为投资损失0.82亿元人民币，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待售类债券投资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2007年其他业务收入为1.3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0.36亿元人民币。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邮电费收入。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资产减值损失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所示期间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支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客户贷款及垫款	2,860	1,481	1055
表外信贷资产	65	54	—
投资	7	(4)	1
存拆放同业	(1)	(3)	(6)
其他资产(注)	57	234	52
资产减值损失总额	2,988	1,762	1,102

注：包括抵债资产和其他资产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由2006年的17.62亿元人民币增加至2007年的29.88亿元人民币，增幅为

69.58%，主要是由于贷款规模增长后，减值准备随之增长，以及贷款级次变动增提减值准备。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员工成本	4,777	2,914	2,086
物业及设备支出及摊销费	1,825	1,651	1,333
其他	3,111	2,566	2,086
中信集团管理费	—	750	500
业务及管理费用小计	9,713	7,881	6,005
成本收入比率(扣除上缴集团管理费)	34.89%	39.99%	40.66%

2007年，本集团发生业务及管理费用97.1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8.32亿元人民币，增幅23.25%，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因市场竞争需要，加大了人才的投入，薪金、奖金、员工福利开支增加；同时本集团支持业务发展的费用随业务规模的扩大有所增加。另外本集团自2007年起不再向中信集团公司缴纳管理费，减少了本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用的增加。

2007年，本集团成本收入比率为34.89%，比上年同期(扣除上缴中信集团管理费后)下降5.1个百分点，这主要得益于本集团有效的成本管理控制与经营收入的快速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7年本集团营业税金及附加为20.3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45.49%，主要是由于应税收入的增长。

所得税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税前利润	13,140	6,839	5,518
按法定税率33%计算的预计所得税	4,336	2,257	1,821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 员工成本	228	654	485
— 由于税率变动转出递延所得税	295	—	—
— 其他(注)	237	398	271
非纳税项目收益：			
— 国债利息收入	(245)	(168)	(189)
— 其他	(1)	(28)	(19)
所得税	4,850	3,113	2,369

注：包括由于超出可抵税金额的不能扣税的业务招待费、广告及宣传费等。2005年及2006年的金额中还包括向中信集团交纳的不可扣税的管理费的税务影响。

2007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48.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加17.37亿元人民币，增幅55.80%。本集团有效税率为36.91%，同比2006年的45.52%下降8.61个百分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企业所得税工资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通知》及2007年8月6日国家税务总局对本集团的复函(国税函[2007]866号)和2008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税工资税前扣除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36号)精神，本集团对2007年员工工资按照29.84亿元人民币的核定标准进行税前扣除，超过部分进行了纳税调整。

根据2007年3月全国人大通过的新《企业所得税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企业所得税率降低至25%。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预计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2.95亿元人民币，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已将此项影响确认为2007年的所得税费用。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575,208	463,167	370,254
减值准备	(9,342)	(9,786)	(12,2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565,866	453,381	358,024
投资 ⁽¹⁾	159,848	104,424	104,41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3,369	74,650	57,013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净值	26,655	14,409	18,533
买入返售款项	118,046	44,811	40,265
其他 ⁽²⁾	17,452	15,184	16,742
总资产	1,011,236	706,859	594,993
客户存款	787,211	618,412	530,573
应付次级债	12,000	12,000	6,000
其他 ⁽³⁾	127,884	44,617	34,702
总负债	927,095	675,029	571,275

注：(1) 包括交易性投资、可供出售投资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2) 包括应收利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衍生金融工具资产以及其他资产。

(3) 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负债、卖出回购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他负债等。

本集团资产大部分是客户贷款及垫款。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扣除减值损失准备后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占本集团总资产的比例为55.96%。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达5,752.08亿元人民币，较截至2006年末的4,631.67亿元人民币增长24.19%。

贷款业务

贷款按客户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类贷款	465,520	80.9	369,156	79.7	282,269	76.2
个人贷款	76,089	13.2	48,375	10.4	37,834	10.2
票据贴现	33,599	5.9	45,636	9.9	50,151	1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公司类贷款达4,655.20亿元人民币，较截至2006年末的3,691.56亿元人民币增加963.64亿元人民币，增幅为26.10%。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个人贷款达760.89亿元人民币，较截至2006年末的483.75亿元人民币增加277.14亿元人民币，增幅为57.29%。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票据贴现达335.99亿元人民币，比2006年末余额减少了120.37亿元人民币。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长江三角洲	182,058	31.7	146,784	31.7	120,026	32.4
环渤海地区 ⁽¹⁾	167,329	29.1	138,310	29.9	115,700	31.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90,358	15.7	68,230	14.7	52,885	14.3
中部地区	60,410	10.5	46,704	10.1	36,255	9.8
西部地区	55,780	9.7	43,820	9.5	32,029	8.7
东北地区	19,065	3.3	19,141	4.1	13,207	3.6
香港	208	—	178	—	152	—
客户贷款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注：(1) 包括总部。

本集团贷款投放一贯倾斜于中国东部沿海经济最发达的地区，如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及珠江三角洲。截至2007年、2006年及2005年年末，本集团对这三大区域贷款总额占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6.5%、76.3%、77.9%。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贷款行业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制造业	145,272	31.2	108,539	29.4	81,537	28.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856	13.5	35,933	9.7	23,633	8.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4,392	9.5	38,022	10.3	26,559	9.4
批发和零售业	42,239	9.1	33,468	9.1	29,902	10.5
房地产开发业	41,741	9.0	28,796	7.8	22,957	8.1
租赁和商业服务	34,793	7.5	29,375	8.0	18,566	6.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324	6.1	26,915	7.3	20,811	7.4
建筑业	22,199	4.8	23,364	6.3	15,963	5.7
金融业	1,512	0.3	3,107	0.8	9,188	3.3
公共及社用机构	8,131	1.7	10,468	2.8	7,858	2.8
其他客户	34,061	7.3	31,169	8.5	25,295	8.9
公司类贷款合计	465,520	100.0	369,156	100.0	282,269	100.0

截至2007年、2006年及2005年年末，本集团贷款发放最多的前五大行业的贷款总额占公司类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2.3%、66.3%和65.3%。为进一步提高整体资产质量，本集团着力调整优化信贷结构，并自2005年始将信贷政策重点放在“优质行业、优质企业”和“主流市场、主流客户”。

贷款组合到期情况

下表列示了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剩余期限划分的贷款产品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1年内到期		1-5年到		5年以上		总计
	1年内到期	1-5年到	到期	实时偿还 ⁽¹⁾	无期限 ⁽²⁾		
公司类贷款	327,079	90,651	39,408	157	8,225	465,520	
票据贴现	33,599	—	—	—	—	33,599	
个人贷款	13,893	18,541	40,807	1,699	1,149	76,089	
客户贷款合计	374,571	109,192	80,215	1,856	9,374	575,208	

注：(1) 包括本金全部或部分逾期30天(含)以内未付的贷款。

(2) 包括全部不良贷款和本金全部或部分逾期30天以上未付的贷款，或利息已逾期90天以上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贷款币种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人民币	544,532	94.7	444,812	96.0	349,530	94.4
外币	30,676	5.3	18,355	4.0	20,724	5.6
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贷款担保方式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58,972	27.6	129,411	28.0	92,247	24.9
保证贷款	171,145	29.8	142,321	30.7	113,348	30.6
抵押、质押贷款	211,492	36.8	145,799	31.4	114,508	30.9
小计	541,609	94.2	417,531	90.1	320,103	86.4
票据贴现	33,599	5.8	45,636	9.9	50,151	13.6
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借款人集中度

本集团注意对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目前，本集团符合有关借款人集中度的适用监管要求。本集团将单一借款人定义为明确的法律实体。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关联方。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12月31日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41	6.70	8.4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25.03	47.60	46.41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行业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占监管资本 百分比
借款人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225	0.56%	3.41%
借款人B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000	0.52%	3.18%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69	0.46%	2.83%
借款人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00	0.42%	2.54%
借款人E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300	0.40%	2.44%
借款人F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200	0.38%	2.33%
借款人G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180	0.38%	2.31%
借款人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00	0.35%	2.12%
借款人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40	0.32%	1.95%
借款人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15	0.32%	1.92%
合计		23,629	4.11%	25.03%

贷款质量分析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按照监管分类标准确认的不良贷款总额84.9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减少30.73亿元人民币，不良贷款比率1.48%，较上年末下降1.02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554,892	96.4	440,352	95.1	339,702	91.8
关注	11,824	2.1	11,250	2.4	15,241	4.1
次级	915	0.2	1,981	0.4	2,685	0.7
可疑	7,085	1.2	7,404	1.6	8,781	2.4
损失	492	0.1	2,180	0.5	3,845	1.0
客户贷款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良好贷款	566,716	98.52	451,602	97.50	354,943	95.86
不良贷款	8,492	1.48	11,565	2.50	15,311	4.14

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化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9,786	12,230	14,958
本年计提 ⁽¹⁾	2,860	1,481	1,055
折现回拨 ⁽²⁾	(187)	(210)	(275)
转出 ⁽³⁾	(45)	(153)	(6)
核销	(3,072)	(3,685)	(3,519)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及垫款	—	123	17
年末余额	9,342	9,786	12,230

注：(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减值损失准备支出净额。

(2) 等于已减值贷款现值经过一段时间后的增加金额，本集团确认为利息收入。

(3) 包括贷款资产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减值损失准备。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集团2007年12月31日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由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97.86亿元人民币下降至93.42亿元人民币，主要是贷款核销所致。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减值损失准备总额对不良贷款总额和客户贷款总额的覆盖率分别为110.01%和1.62%，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减值损失准备总额对不良贷款总额和客户贷款总额的覆盖率分别为84.62%和2.11%。

不良贷款客户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公司贷款	8,004	94.3	1.72	11,151	96.4	3.02	14,918	97.4	5.29
个人贷款	488	5.7	0.64	414	3.6	0.85	393	2.6	1.04
票据贴现	—	—	—	—	—	—	—	—	—
合计	8,492	100.0	1.48	11,565	100.0	2.50	15,311	100.0	4.14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长江三角洲	852	10.0	0.47	756	6.5	0.52	925	6.0	0.77
环渤海地区 ⁽¹⁾	4,114	48.4	2.46	5,091	44.0	3.68	6,029	39.4	5.21
珠江三角洲及 海峡西岸	1,877	22.1	2.08	3,977	34.4	5.83	6,467	42.3	12.23
中部地区	772	9.1	1.28	816	7.1	1.75	754	4.9	2.08
西部地区	452	5.3	0.81	497	4.3	1.13	660	4.3	2.06
东北地区	425	5.1	2.23	428	3.7	2.24	476	3.1	3.60
香港	—	—	—	—	—	—	—	—	—
合计	8,492	100.0	1.48	11,565	100.0	2.50	15,311	100.0	4.14

注：(1) 包括总部。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的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制造业	4,051	50.6	2.79	4,780	42.9	4.40	5,041	33.8	6.1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	0.8	0.10	156	1.4	0.43	523	3.5	2.2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2	0.3	0.05	16	0.1	0.04	110	0.7	0.41
批发和零售业	1,539	19.2	3.64	2,383	21.4	7.12	2,956	19.8	9.89
房地产开发业	783	9.8	1.88	1,330	11.9	4.62	2,274	15.2	9.91
租赁和商业服务	358	4.5	1.03	829	7.4	2.82	1,203	8.1	6.4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	0.2	0.06	18	0.2	0.07	24	0.2	0.12
建筑业	28	0.3	0.13	48	0.4	0.21	129	0.9	0.81
金融业	231	2.9	15.28	240	2.2	7.72	355	2.4	3.86
公共及社会机构	13	0.2	0.16	102	0.9	0.97	106	0.7	1.35
其他客户	896	11.2	2.63	1,249	11.2	4.01	2,197	14.7	8.69
不良贷款合计	8,004	100.0	1.72	11,151	100.0	3.02	14,918	100.0	5.29

本集团着力减少对不良率偏高的行业发放信用贷款，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

贷款逾期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即期贷款	564,528	98.2	449,427	97.0	352,982	95.3
贷款逾期 ⁽¹⁾ ：						
1-90天	2,700	0.5	2,311	0.5	2,988	0.8
91-180天	438	0.1	735	0.2	1,283	0.4
181天或以上	7,542	1.2	10,694	2.3	13,001	3.5
小计	10,680	1.8	13,740	3.0	17,272	4.7
客户贷款合计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370,254	100.0
逾期91天或以上的贷款	7,980	1.4	11,429	2.5	14,284	3.9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重组贷款 ⁽²⁾	5,303	0.9	4,583	1.0

注：(1) 客户贷款及垫款中的逾期贷款是指该等所有或部分本金已逾期，或利息已逾期超过90天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2) 重组贷款是原已逾期或发生减值但相关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贷款及垫款。

投资业务

投资组合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持有至到期债券	109,391	68.4	68,196	65.3	67,727	64.9
可供出售债券	43,502	27.2	31,166	29.9	31,564	3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损益的债券	6,500	4.1	4,725	4.5	4,813	4.6
债券合计	159,393	99.7	104,087	99.7	104,104	99.7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	455	0.3	337	0.3	312	0.3
投资合计	159,848	100.0	104,424	100.0	104,416	100.0
持有至到期债券中 上市证券市值	5,582		6,641		5,425	

债券投资分类情况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债券投资1,593.93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加553.06亿元人民币，增长53.13%，主要是由于央行票据和国债投资的增长。

下表为本集团近三年投资组合分类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政府	36,858	23.2	23,106	22.2	26,162	25.1
中国人民银行	42,187	26.5	23,721	22.8	27,417	26.4
政策性银行	28,594	17.9	24,917	23.9	18,660	1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22,223	13.9	15,650	15.1	15,428	14.8
中国境外公共实体	15,295	9.6	8,988	8.6	9,172	8.8
其他	14,236	8.9	7,705	7.4	7,265	7.0
债券合计	159,393	100.0	104,087	100.0	104,104	1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中国境内	121,845	76.4	74,760	71.8	71,616	68.8
中国境外	37,548	23.6	29,327	28.2	32,488	31.2
债券合计	159,393	100.0	104,087	100.0	104,104	100.0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未持有美国次级房贷支持债券。本集团持有的美国房屋抵押债券投资基本为美国三大房屋贷款机构发行的优质房屋抵押贷款债券，评级机构均给予AAA的评级，信用风险较小。

本集团2007年末持有的住房抵押贷款债券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种类	2007年 12月31日 余额	占外币抵押 债券比例 (%)	占外币 债券比例 (%)	占本外 币债券比例 (%)	减值准备 余额	信用评级
住房按揭抵押债券 优级 (Prime)	9,320	97.46	23.52	5.85	—	美国联邦机构发行， 评级为AAA级
中级 (Alt-A)	171	1.79	0.43	0.11	—	非美国联邦机构 发行，评级为 AAA级
次级 (Subprime)	—	—	—	—	—	
抵押债务证券注 ⁽¹⁾	22	0.23	0.06	0.01	7	标普AAA， 穆迪A3，惠誉A
商业按揭抵押 证券注 ⁽²⁾	50	0.52	0.12	0.03	—	标普AAA， 穆迪A3，惠誉A
其他资产抵押证券	—	—	—	—	—	
合计	9,563	100	24.13	6.00	7	

注：(1) 本集团抵押债务证券仅有一笔CDO，抵押资产较为分散，包括飞机租赁、设备租赁、汽车贷款、商业用房抵押贷款以及房屋权益贷款等；目前该CDO还本付息正常，但从谨慎控制风险的角度出发，本集团于2007年末提取了7.28百万元人民币的减值准备。

(2) 本集团商业按揭抵押债券的抵押资产为欧洲商用住房贷款。

重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

下表为我行面值10亿元人民币(含)以上金融债券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期限	年利率(%)	备注
债券A	6,900	2007-10-12至2010-12	3.95	
债券B	5,000	2007-9-7至2010-9-7	3.71	
债券C	3,000	2007-3-9至2010-3-9	3.07	
债券D	3,000	2007-7-13至2010-7-13	3.6	
债券E	2,177	2007-10-19至	—	货币市场基金
债券F	1,994	2007-11-9至2008-2-5	—	零息债券
债券G	1,498	2007-10-19至2008-1-18	—	零息债券
债券H	1,183	2007-11-29至	—	货币市场基金
债券I	1,000	2007-7-11至2008-1-11	4.08	
债券合计	25,752			

权益投资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可供出售权益投资包括：(i)本集团拥有95%权益的子公司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持有的权益投资3.41亿元人民币；及(ii)中国银联的权益投资1.14亿元人民币。

投资质量分析

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化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242	321
本年计提 ⁽¹⁾	7	(4)
核销	(66)	(79)
转出 ⁽²⁾	(171)	4
年末余额	12	242

注：(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投资减值损失准备支出净额。

(2) 包括依法收回不良债权抵押物，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投资减值准备及汇率变动的影响。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投资减值准备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223	2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19	98
合计	12	242	321

衍生工具分类与公允价值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37,348	947	(312)	94,979	250	(339)
货币衍生工具	113,307	1,093	(1,600)	52,913	200	(236)
信用衍生工具	456	9	(2)	560	2	(1)
合计		2,049	(1,914)		452	(576)

表内应收利息

下表为本集团应收利息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6年			2007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收回	12月31日
应收贷款利息	982	37,772	37,257	1,497
应收拆借同业及买入返售利息	18	2,059	1,965	112
应收债券利息	1,010	5,205	4,471	1,744
应收其他利息	10	1,664	1,656	18
合计	2,020	46,700	45,349	3,371

客户存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公司类存款			
活期	338,074	260,971	232,933
定期	301,931	251,580	226,388
协议	28,770	46,080	48,180
非协议	273,161	205,500	178,208
小计	640,005	512,551	459,321
个人存款			
活期	66,900	26,053	10,110
定期	80,306	79,808	61,142
小计	147,206	105,861	71,252
客户存款合计	787,211	618,412	530,573

本集团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客户存款总额为7,872.11亿元人民币，比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6,184.12亿元人民币增加了1,687.99亿元人民币，增幅27.30%。本集团公司类存款比上年末上升，但其中协议存款由2006年12月31日的460.80亿元人民币减少173.10亿元人民币至2007年12月31日的287.70亿元人民币，主要由于本集团自2005年起主动压缩平均成本高于整体公司类存款的公司协议存款所致。本集团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个人存款占存款总额比重18.70%较2006年12月31日上升1.58个百分点。

客户存款币种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人民币	735,558	93.4	562,106	90.9	463,068	87.3
外币	51,653	6.6	56,306	9.1	67,505	12.7
合计	787,211	100.0	618,412	100.0	530,573	100.0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根据吸收存款行所在的位置划分地区存款情况。存款人所在地区和吸收存款行所在地区往往有很高的相关性。下表列示了截至所示日期止，本集团按地理区域统计的客户存款的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环渤海地区 ⁽¹⁾	355,927	45.2	218,259	35.3	208,142	39.3
长江三角洲	176,372	22.4	179,751	29.1	146,579	27.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99,913	12.7	89,082	14.4	72,855	13.7
中部地区	65,163	8.3	59,844	9.7	47,214	8.9
西部地区	63,336	8.0	48,181	7.8	39,204	7.4
东北地区	26,500	3.4	23,295	3.7	16,579	3.1
客户存款合计	787,211	100.0	618,412	100.0	530,573	100.0

注：(1) 包括总部。

按剩余期限统计的存款的分布

下表列示了截至2007年12月31日，按剩余期限统计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逾期/不定期		3个月到期		3-12个月到期		1-5年到期		5年后到期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类存款	342,261	43.5	187,289	23.8	83,474	10.6	22,932	2.9	4,049	0.4	640,005	81.2
个人存款	67,431	8.6	62,073	7.9	15,408	2.0	2,294	0.3	—	—	147,206	18.8
合计	409,692	52.1	249,362	31.7	98,882	12.6	25,226	3.2	4,049	0.4	787,211	100.0

股东权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84,136	31,825	23,713
少数股东权益	5	5	5
股东权益合计	84,141	31,830	23,718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投资重估 储备	一般准备	外币报表 折算	未分配 利润	少数股东 权益	总权益
2006年12月31日	31,113	—	—	(14)	—	—	726	5	31,830
发行股份增加资本	7,920	36,916	—	—	—	—	—	—	44,836
净利润	—	—	—	—	—	—	8,290	—	8,290
可供出售投资的公允价 值变动净额计入所有 者权益金额	—	—	—	(100)	—	—	—	—	(100)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资而 实现的净损失	—	—	—	(8)	—	—	—	—	(8)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 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24	—	—	—	—	24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 一般准备	—	—	829	—	3,731	—	(4,560)	—	—
利润上缴	—	—	—	—	—	—	(726)	—	(726)
外币报表折算	—	—	—	—	—	(5)	—	—	(5)
2007年12月31日	39,033	36,916	829	(98)	3,731	(5)	3,730	5	84,141

主要表外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表外项目及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		
— 银行承兑汇票	166,939	132,000
— 开出保函	32,547	23,930
— 开出信用证	36,016	25,536
—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8,150	5,694
— 信用卡承担	16,934	8,412
小计	260,586	195,572
经营性租赁承诺	2,275	1,779
资本承担	391	105
用作质押资产	15,766	1,744
合计	279,018	199,20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本集团2005年依据中国人民银行于1996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监控、监测指标和考核办法》(《考核办法》)和其他相关法规规定向人民银行和银监会呈报的若干运营比率,如下表所示: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05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 8	8.11
核心资本充足率(%)		≥ 4	5.72
流动性比率(%)	人民币	≥ 25	60.69
	外币	≥ 60	68.00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 75	66.43
	外币	≤ 85	37.77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例	≤ 4	—
	拆出资金比例	≤ 8	0.08
不良贷款率(%)“五级分类”口径		—	4.14
拨备覆盖率(%)		≥ 60	79.8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监管资本 ⁽¹⁾ 比例(%)		≤ 10	8.49
十大客户贷款占监管资本比例(%)		≥ 50	46.41

注: (1) 本集团截至2005年12月31日的监管资本是根据银监会所颁布的指引计算。

于2006年1月1日生效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核心指标(试行)》),对《考核办法》进行了修改并引入若干新比率。以下为截至2007年12月31日和2006年12月31日按《核心指标(试行)》计算的本集团相关比率情况: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标准(%)	本集团数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风险水平类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		≥25	人民币: 38.90 外币: 110.01	人民币: 38.66 外币: 99.98
		核心负债依存	≥60	48.62	56.17
	流动性缺口率	≥-10	3.63	10.00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82	2.45
		不良贷款率	≤5	1.48	2.50
	单一本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4.47	6.90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3.41	6.70
市场风险	全部关联度		≤50	3.88	10.12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11.42	6.19
风险抵补类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34.89	43.85
		资产利润率	≥0.6	0.97	0.61
		资本利润率	≥11	14.30	13.07
准备金充足程度(注)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32.28	160.84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28.61	148.21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8	15.15	9.41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13.02	6.57

注: 2007年计算准备金充足程度指标时在分子中扣除了对正常、关注类贷款计提的减值准备。

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监会2004年2月23日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4]第2号)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自2005年起,本集团按照银监会颁布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下发商业银行市场风险资本要求计算表、计算说明的通知》(银监发[2004]第374号),计算市场风险资本。

自2001年以来,本集团已采取若干措施以提高资本充足率。本集团于2006年、2005年及2004年,获中信集团分别注资了74亿元人民币、86亿元人民币及25亿元人民币。此外,于2004年及2006年,本集团还分别发行次级债务及次级债券面值各为60亿元人民币,于2007年4月末本集团在上海和香港两地成功上市,募集资金448亿元人民币。

截至2007年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15.27%,较上年末上升5.86个百分点;核心资本充足率13.14%,较上年末上升6.57个百分点;资本净额951.71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507.60亿元人民币,其中,核心资本净额819.39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508.33亿元人民币;加权风险资产总额6,233.00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1,513.43亿元人民币。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核心资本:			
已缴足普通股股本	39,033	31,113	26,661
储备	42,906	(7)	(5,321)
总核心资本	81,939	31,106	21,340
附属资本:			
呆账一般准备	3,621	2,663	2,961
次级债 ⁽¹⁾	9,600	10,800	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1	—	—
总附属资本	13,322	13,463	8,961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95,261	44,569	30,301
扣除:			
未合并股权投资	90	158	142
扣除后资本净额	95,171	44,411	30,159
风险加权资产	623,300	471,957	372,000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14%	6.57%	5.72%
资本充足率	15.27%	9.41%	8.11%

注: (1) 指2004年本集团发行的60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务及2006年本集团发行的60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券。

主要会计估计与假设

本集团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相关资产、负债及报告期损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报表时，会作出若干会计估计与假设。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是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进行的，并且会不断对其进行评估。本集团作出的估计和假设，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

本集团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受估计和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贷款减值损失准备及呆账核销、债券及权益性投资分类、交易性投资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交易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投资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养老精算福利责任的确认、递延所得税及所得税费用的确认等。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下表为本行权益持有人应享有净资产及净利润准则差异调节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净资产		净利润	
	2007年末	2006年末	2007年	2006年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本行报告金额	84,086	31,689	8,322	3,858
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重估造成的差异	50	136	(32)	(132)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本行报告金额	84,136	31,825	8,290	3,726

分部报告

地区分部报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长江 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经营收入	8,183	3,915	7,593	2,518	2,283	829	2,464	53	—	27,838
成本费用	(3,139)	(1,633)	(2,471)	(992)	(857)	(294)	(2,318)	(43)	—	(11,747)
资产减值损失	(652)	(257)	(1,291)	(373)	(125)	(194)	(95)	(1)	—	(2,988)
营业利润/ (损失)	4,392	2,025	3,831	1,153	1,301	341	51	9	—	13,103

	2007年12月31日									
	长江 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331,592	179,884	399,102	180,088	91,833	32,035	559,905	651	(702,808)	1,010,282
分部负债	289,710	163,753	351,563	105,243	80,120	27,395	611,562	544	(702,808)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 信贷承担	82,503	36,734	66,603	36,687	13,495	7,630	16,934	—	—	260,586

	2006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经营收入	5,607	2,453	5,080	1,655	1,552	514	913	56	—	17,830
成本费用	(2,507)	(1,198)	(1,941)	(710)	(646)	(242)	(1,998)	(37)	—	(9,279)
资产减值损失	(93)	(95)	(887)	(291)	(230)	(121)	(45)	—	—	(1,762)
营业利润/ (损失)	3,007	1,160	2,252	654	676	151	(1,130)	19	—	6,789

	2006年12月31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203,807	104,469	261,171	68,848	59,630	32,556	262,390	1,107	(289,360)	704,618
分部负债	200,377	108,868	262,736	68,438	58,904	31,953	231,962	1,010	(289,360)	674,888
资产负债表 外信贷承担	64,557	20,318	54,203	26,801	14,593	6,688	8,412	—	—	195,572

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环渤海地区三个区域一直是本集团重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来源，2007年上述地区在本集团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90.13%，营业利润占比为78.21%。本集团中部、西部及东北部地区业务2007年也取得了较快发展，与2006年同期相比，营业利润增长了13.14亿元。

业务分部报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及未分配项目	
经营收入	22,368	4,687	2,707	(1,924)	27,838
成本费用	(7,066)	(3,822)	(676)	(183)	(11,747)
资产减值损失	(2,866)	(130)	(7)	15	(2,988)
营业利润/(损失)	12,436	735	2,024	(2,092)	13,103

	2007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及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580,049	99,739	324,390	6,104	1,010,282
分部负债	649,676	149,174	121,412	6,820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243,652	16,934	—	—	260,586

	2006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及未分配项目	
经营收入	14,232	2,386	1,767	(555)	17,830
成本费用	(5,311)	(2,333)	(512)	(1,123)	(9,279)
资产减值损失	(1,734)	20	7	(55)	(1,762)
营业利润/(损失)	7,187	73	1,262	(1,733)	6,789

	2006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及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462,824	58,723	179,182	3,889	704,618
分部负债	515,135	106,826	48,706	4,221	674,888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87,160	8,412	—	—	195,572

本集团在公司银行业务领域一直保持着领先优势，2007年公司银行业务为本集团贡献营业利润124.36亿元人民币。由于本集团日益重视发展个人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在2007年取得了飞速发展，所产生的营业利润比2006年同期增长了906.85%。同时，在2007年全球债市低迷，国内流动性严重过剩，央行采取各种紧缩措施的情况下，本集团准确把握市场走势和政策趋势，灵活调整投资结构，有效控制了组合风险，资金业务贡献的营业利润比2006年同期增长了60.38%。

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情况

项目	2007年	较上年同期	主要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3,369	65.26%	准备金率提高，存放央行款项增加
存放同业款项	15,565	68.84%	资金充裕，存放同业款项增加
拆出资金	11,090	113.68%	资本市场活跃，拆出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	37.57%	同业存款增加带动投资力度加大
衍生金融资产	2,049	353.32%	衍生产品交易量增大，公允价值重估正值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046	163.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应收利息	3,359	68.29%	应收贷款利息及债券利息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843	39.48%	资金充裕增加带动投资力度加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9,391	60.41%	资金充裕增加带动投资力度加大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6,609	208.45%	证券公司存款大量增加
拆入资金	639	-79.66%	资金充裕，减少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1,914	232.29%	衍生产品交易量增大，公允价值重估负值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754	803.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996	119.17%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4,187	145.43%	应交所得税增加
资本公积	36,818	—	IPO股本溢价
盈余公积	829	—	提取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3,73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利息收入	41,494	45.88%	贷款平均余额增加及收益率提高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65	145.08%	中间业务发展迅速
投资收益/(损失)	121	—	出售可供出售类投资实现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812	—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净收益	144	-71.37%	资本金汇兑损失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4	45.49%	应税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988	69.58%	资产规模扩大导致按组合基准计提减值准备增加
所得税费用	4,850	55.80%	应税所得增加及递延税项税率调整影响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凝聚

中信智慧 开启

财富之门。



业务综述

公司银行业务

经营策略

2007年，本行根据“构建中小股份制银行对公业务主流银行”的战略目标，开展总行、分行、支行的联动营销，积极推动公司理财、投资银行、产业金融和小企业金融四个平台的建设，本行公司银行多元化经营成效显著，分行公司银行区域营销管理中心建设得到加强，三分之二的分行已成为当地中小股份制银行对公业务主流银行。

本行实施“优质行业、优质企业、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简称“双优双主”）的客户策略，对本行近1,700家战略客户提供“一户一策、一户一团队”的个性化服务，高质量的对公客户基础不断扩大，业务综合贡献度不断提高。截至2007年末，本行战略客户存款余额2,17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30.10%，占本行公司类存款的33.91%；战略客户贷款余额1,964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34.52%，占本行公司类贷款的41.94%。

经营概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较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增长额	增长率%
净利息收入	20,882	13,304	7,578	56.96%
净非利息收入	1,486	928	558	60.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3)	(1,229)	(564)	45.89%
业务及管理费	(5,273)	(4,082)	(1,191)	29.18%
资产减值损失	(2,866)	(1,734)	(1,132)	65.28%
税前利润	12,436	7,187	5,249	73.03%

- 2007年，全行公司存款增长24.87%，公司贷款增长20.32%，营业收入增长57.17%。
- 集团现金管理交易量9,072亿元，客户数增长288.02%；公司网银交易额、网银客户数分别比上年增长547.21%、114.35%，网银交易替代率达20.66%。
- 投资银行非利息收入比上年增长89.35%，非利息收入增势强劲。
- 产业链融资业务快速增长，汽车金融及钢铁金融网络合作厂商99户，经销商达1,603家，比上年增长54.13%，累计为经销商提供97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支持，比上年增长75.14%，在市场上继续保持领先地位。
- 小企业授信余额比上年增长32.95%，不良率仅为0.94%，小企业金融业务稳健发展。
- 国际贸易项下收付量增长41.7%，连续三年复合增长率超过中国进出口总量增速，继续保持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首位。

此外，公司金融服务品牌“中信财富阶梯”被中国品牌影响力高峰论坛年会评为“2007年度中国金融服务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

公司存款业务

本行机构类客户存款、现金管理业务、第三方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本行带来了大量的活期存款。截至2007年末，本行公司存款余额达6,400.0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4.87%，占全部存款的81.30%；其中活期存款余额占比约52.82%，较上年提升了1.90个百分点；协议存款占比4.50%，比上年下降了4.49个百分点。

本行通过“银财通”、“银税通”等业务，重点拓展财政、税务等机构客户存款，2007年末机构类客户存款余额1,307亿元人民币，占本行公司类存款的20.42%。

金融机构业务

本行以银证合作平台为基础，与50家券商签署了第三方存管协议，带动了金融机构存款的大幅增长，2007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966.0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08.45%。

公司贷款业务

在继续保持公司贷款业务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本行不断优化行业结构、客户结构、区域结构和产品结构。重点支持关系国计民生的垄断性、资源性和区域支柱性行业的优质客户，加大对长三角、珠三角及环渤海等重点地区的贷款投放力度，同时，加快从受经济波动和宏观调控影响较大行业的退出，本行资产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截至2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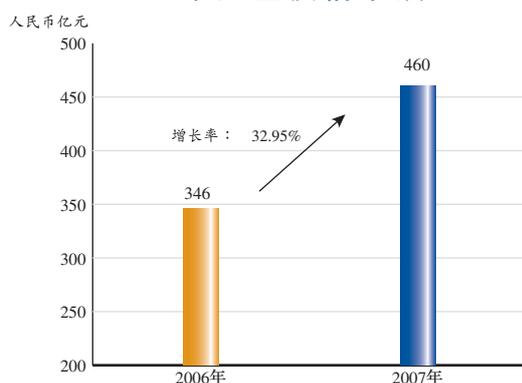
年末，本行公司类贷款余额4,991.1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0.32%；其中票据贴现335.9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下降26.38%。

作为优化资产业务结构的一项战略性调整，本行加强对市场发展潜力大、信用环境良好的地区小企业金融业务的营销推动，将小企业授信业务试点扩大至总行营业部、杭州、南京、苏州、宁波、福州、厦门7家分行。本行搭建了小企业授信业务担保平台，加强了小企业贷款的风险控制。截至2007年末，本行小企业授信客户数达6,591家，比上年增长13.60%；授信余额46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32.95%；小企业不良授信余额为4.3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2.8亿元人民币，不良率仅为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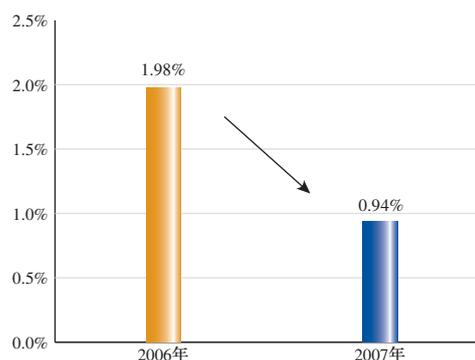
非利息收入产品和业务

本行继续推进公司银行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力求提高非利息收入占比。在继续保持结算和担保等传统非利息收入业务优势的同时，快速发展投资银行业务、托管业务、网上银行和现金管理业务，同时继续加强与中信集团其他金融子公司之间产品的合作，带动了对公非利息收入业务的发展。截至2007年末，本行对公业务的非利息净收入为14.86亿元人民币，占全行非利息净收入的89.09%，较上年增长60.13%。其中，结算业务非利息净收入2.36亿元人民币，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15.88%；承兑担保类业务非利息净收入2.95亿元人民币，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19.85%；投资银行业务非利息净收入3.20亿元人民币，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21.53%。

小企业授信余额



小企业授信不良率



国际结算 本行国际结算业务近三年以42%的复合增长率超过全国进出口总量增速，市场份额由去年的4.8%提高到5.1%。截至2007年末，本行国际结算量934亿美元，比上年增长41.7%，实现国际业务非利息净收入2.13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9.79%，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14.33%。根据ICC的统计数据，继续保持中小股份制银行首位。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利用中信集团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推动产品交叉销售，大力拓展投资银行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以结构融资业务为基础，重点发展银团贷款、出口信贷、表外融资等产品，同时以直接融资业务为发展重点，大力发展债券承销、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等创新产品，扩大投资银行业务增长点。2007年，本行完成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备案额度267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6.06%。本行投资银行非利息净收入达3.2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89.35%，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21.53%，其中，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同比增幅分别高达173.28%和220.14%。本行联合牵头某银团贷款项目被国际金融评论(亚洲版)评选为“2007年度中国地区最佳贷款”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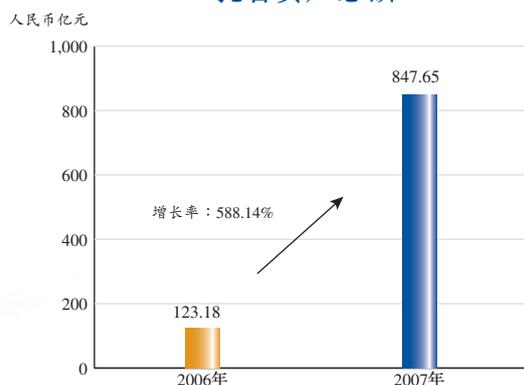
公司网银及现金管理业务 本行高度重视发展公司网银业务，开发完成公司网银5.0版本，增加了电子票据、第三方存管、电子对账等业务功能模块，扩展了网银服务范围。截至2007年末，本行拥有公司网银客户数24,095户，比上年增长114.35%；实现交易金额34,537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



547.21%；公司网银交易金额替代率达到20.66%，比上年提高12个百分点。本行致力于为集团客户提供现金管理服务，2007年末累计为367家集团客户提供了此项服务，交易量达9072亿元，客户数比上年增长288.02%，带动了非利息收入的增长。

资产托管业务 本行托管资产涵盖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证券公司资产管理、QDII、资产证券化、产业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企业年金八大类产品领域。截至2007年末，本行托管资产总额847.6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588.14%；托管费净收入1.3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743.75%，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9.08%。本行在大力发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的同时，把托管范围拓展到产业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和资产证券化等多个托管领域。2007年11月经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批准，本行以评审名列第一位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托管人资格。

托管资产总额





零售银行业务

经营策略

本行高度重视零售银行业务的发展，自2005年开始实施零售银行战略，提出零售银行业务“三年三步走”的发展目标，建设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零售银行服务体系。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实施“三维四动”的零售银行发展战略

即围绕客户、产品和核心竞争力三个维度，加强全员推动、公私联动、产品拉动、专业促动。

- 通过全员推动，激发全行开发零售银行业务的热情；
- 通过公私联动，在公司银行客户中批量开展零售银行业务，促进公司业务和零售业务的协调发展；
- 通过产品拉动，以多元化金融服务增强对客户吸引力和市场影响力，积累客户基础和储蓄存款后备来源；
- 通过专业促动，建立专职的对私客户经理队伍，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

遵循“三个环节”的发展路径

即同步发展客户积累、客户经营和客户增值三个环节，以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满足不同层次的客户需求。

构建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零售银行服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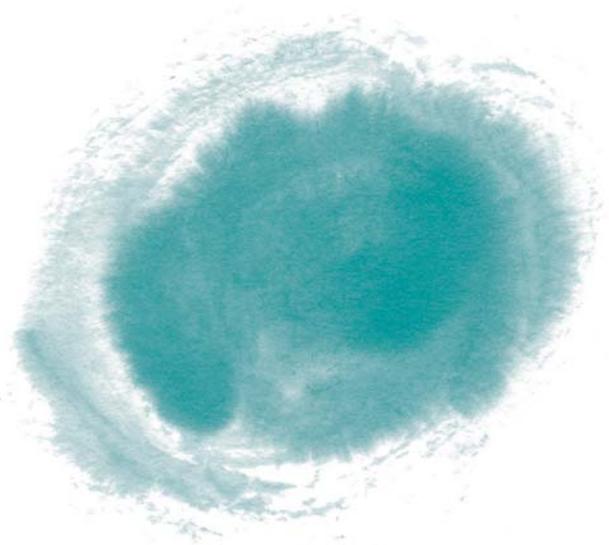
- 突出高集中客户经营度，通过电子渠道开展对客户的集中服务，尽量减少对基层网点数量和人员数量的依赖；

- 提高科技替代率，充分发挥电子渠道的作用，低成本拓展零售业务；
- 为中高端客户打造产品和服务体系，符合本行服务于高价值客户的市场定位。

重点发展消费信贷、财富管理、信用卡三个赢利点，提升本行零售银行业务盈利能力。

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客户基础不断扩大，截至2007年末，本行拥有1,201万零售银行客户，比上年增长11.2%。本行贵宾客户⁽¹⁾数量为66,606人，比上年增长27,810人，增幅71.7%。

注：(1) 贵宾客户：指在本行管理的资产超过50万元(含50万元)人民币的客户。



经营概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较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增长额	增长率
净利息收入	3,429	2,199	1,230	55.93%
净非利息收入	1,258	187	1,071	572.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4)	(145)	(119)	82.07%
业务及管理费	(3,558)	(2,188)	(1,370)	62.61%
资产减值损失	(130)	20	(150)	(750.00%)
税前利润	735	73	662	906.85%

本行零售银行业务继续保持了快速增长，2007年末，个人存款余额比2004年末增加994.32亿元人民币，完成了2005年提出零售银行战略“三年三步走”的发展目标。2007年，本行个人存款增长39.06%，个人贷款增长57.29%，营业收入增长96.44%。本行零售银行非利息净收入12.58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572.73%。其中，代理基金手续费收入1.4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390%；理财产品手续费收入5.94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3,612.5%；信用卡手续费收入3.36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33%。

本行零售银行业务主要业绩如下：

- 个人理财、消费信贷、信用卡三个盈利点成效显著。
理财产品销售1,038亿元人民币，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位居前列；
个人贷款余额比上年增长57.29%，占全部贷款比重13.23%，比上年提高2.79个百分点；
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400万张，全年交易量超过200亿元人民币，实现盈利1,560万元人民币，成为最快进入盈利周期的国内商业银行之一。
- 个人网银、电话银行、自助存取款机和多媒体自助终端等电子渠道的建设快速发展。个人网银高级客户数、个人网银交易量分别比上年增长813%、726%；电子交易和自动设备的业务替代率达到47%。
- 面向高端客户⁽¹⁾的私人银行中心于2007年8月正式成立，初步构建了私人银行经营体系和管理构架。

2007年，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在国际国内赢得了多项殊荣：

在《亚洲银行家》“亚太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评选中，以“网点创新和服务品质”案例荣获“中国分行渠道创新成就奖”；

“中信理财”被全球最大的品牌咨询公司 ENTERBRAND 和《21世纪经济报》评为十大“2007中国最佳品牌建设案例”之一；

在《卓越理财》杂志社主办的“卓越2006最受欢迎理财产品”评选活动中，一举荣获“最受欢迎人民币理财产品”、“最受欢迎外币理财产品”和“最受欢迎银行卡产品”三项大奖；

中信魔力信用卡在“影响2007·时尚盛典”系列评选中荣获“影响2007·时尚理财品牌”奖；

中信可口可乐联名信用卡被Visa国际组织授予“品牌合作辉煌成就奖”。

注：(1) 高端客户：指在本行管理的资产超过500万元(含500万元)人民币的客户。

零售管理资产⁽¹⁾

2007年，面对中国资本市场活跃对个人储蓄存款分流的市场变化，本行立足通过全方位金融服务获取客户和收益，大力推进理财产品和代销基金业务，从而拉动了个人存款的增长。截至2007年末，本行零售管理资产余额1,876.18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67.9%，其中，个人存款余额1,472.06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加413.45亿元人民币，增幅39.06%。

零售消费信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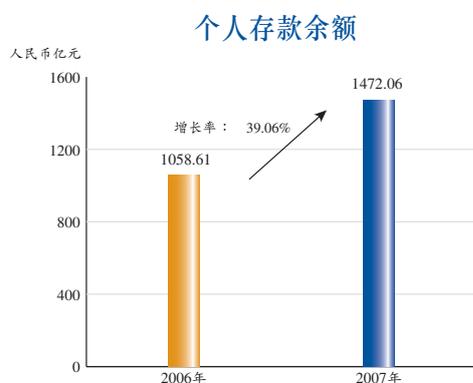
2007年，本行在风险控制的前提下继续加快零售信贷业务发展。截至2007年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760.8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57.29%。其中住房按揭贷款余额608.33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66.8%，占个人贷款总额79.95%，比上年提高4.54个百分点。

2007年，本行在25家一级分行、17家二级分行全部建立了个人贷款中心，增强了集中控制操作风险的功能。本行以建立科学的个人信用评分体系为目标，启动了巴塞尔新资本协议零售评级项目。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本行加大了零售资产业务的创新，开发了个人住房贷款存抵贷、自助提前还款、单双周供、宽限期还款、递进还款等灵活还款方式，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面对2007年国家加大对房地产市场调控力度的情况，本行在重点发展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同时，针对不同地区客户特点和需求，试点开办了特定车型的个人汽车消费贷款、个人信用贷款、出租车运营证质押贷款等业务。

财富管理

2007年，基于客户快速增长的投资理财需求，本行充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平台优势，联合中信证券、中信基金和中信信托等其他金融子公司，推出一系列涉及证券、信托、基金、外汇、QDII等投资领域的理财产品。其中“打新股”人民币理财产品、新股+基金投资型产品以及投资金融股权信托的理财计划等产品均为国内首创理财产品。2007年，本行共计销售本外币理财产品163只，销售额1,037.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55.4%。理财产品手续费净收入占全部净非利息收入的35.61%，财富管理已成为本行最大的非利息收入来源。本行理财客户达到102万人，比上年增加近90万人。



注：(1) 零售管理资产：指银行管理的个人客户储蓄存款和理财资产总值。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中信贵宾理财”是本行VIP客户服务品牌。2007年本行整合高尔夫活动、机场登机、法律咨询、汽车救援等12项服务，打造贵宾客户增值服务体系，全行建成60个贵宾理财中心和348个贵宾理财室，通过1,000余名经验丰富的理财客户经理，为逾6万名贵宾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理财服务。

信用卡

2007年以来，本行信用卡中心发卡量快速增长，客户规模进一步扩大，自2006年12月当月盈利以来，迈入了持续盈利周期，全年实现税前盈利1,553万元人民币。截至2007年末，本行累计发卡量达422万张，其中，2007年发卡193.86万张，比上年增长91.91%。信用卡交易量、年末贷款余额分别为234.35亿元人民币、42.5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08%、227%。信用卡业务收入达5.16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2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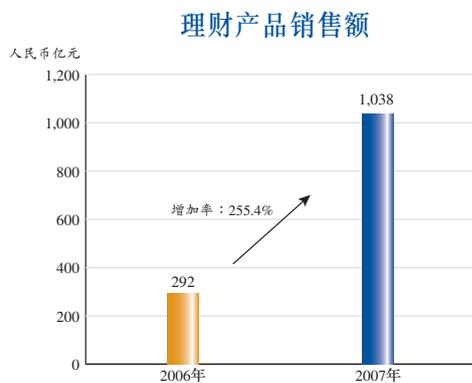
2007年本行信用卡产品创新和客户经营取得新进展。5月份推出中信魔力白金卡，使本行成为目前国内女性信用卡产品系列及配套服务最丰富的发卡行。6月份，本行成功与世界著名消费品牌“可口可乐”合作发行其首张联名信用卡——“中信可口可乐联名信用卡”。9月份，与美国运通联合推出“中信美国运通信用卡”，成为本行在国内信用卡市场上形成差异化竞争和面对高端客户的标志性产品。

2007年以来，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5月份，白金信用卡服务全面升级。继今年顺利通过ISO国际认证年度审核后，本行信用卡中心客服中心蝉联中国信息推进联盟客户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颁发的“2007年中国最佳呼叫中心”称号；荣获中国唯一的国家级呼叫中心行业协会CNCCA授予的“2007年最佳企业自建型呼叫中心”称号，该项评选是代表中国唯一接轨亚太地区的最佳呼叫中心评选，也是国家信息产业部唯一认定的行业奖项。

渠道建设和服务品质管理

2007年，本行加强了提升柜台服务人员服务品质标准的培训；制订了分行服务品质检查方案，进一步强化了服务品质检查制度；实施“神秘客户”调查制度，开展了服务品质和客户满意度调查，及时发现和整改服务问题。由于在加强分行渠道建设和提升服务品质上的显著成效，本行在《亚洲银行家》“亚太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评选中荣获“渠道创新成就奖”。

此外，本行不断加快零售银行电子化建设。（具体请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分销渠道”）。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7年较2006年	
			增长额	增长率
净利息收入	2,322	1,465	857	58.50%
净非利息收入	385	302	83	27.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	(18)	(93)	516.67%
业务及管理费	(565)	(494)	(71)	14.37%
资产减值损失	(7)	7	(14)	(200%)
税前利润	2,024	1,262	762	60.38%

本行采用交易—销售业务模式为客户提供资金产品及服务，同时从事自有资金的资产管理和交易。交易—销售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外汇买卖、固定收益产品、衍生产品等，通过这些产品，本行为客户提供风险管理、投融资等方面的服务，客户涉及个人、公司、金融机构等。本行资产管理主要指有价证券投资及交易。

2007年，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行通过产品创新、提高交易能力，不断扩大市场领先优势，并建立了较好的市场形象。资金资本市场业务营业收入27.07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53.20%，占全部营业收入的9.68%。

交易—销售

2007年本行交易—销售业务围绕产品、客户、队伍、流程等四方面，提高核心竞争力，2007年本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非利息收入3.8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7.48%，占全部非利息收入的23.08%。

2007年，本行继续保持外汇业务领域传统优势，外汇做市交易量始终居中外资银行前列，市场份额明显上升，连续第二年当选《亚洲货币》中国地区最佳外汇交易服务商(第二名)。结售汇业务

交易量达739亿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9%，市场占有率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具有比较明显的领先优势。

2007年，本行正式成为首批以SHIBOR为基准的人民币利率互换业务报价行。2007年该项业务交易量达173亿人民币，其中，以SHIBOR为基准利率的人民币利率互换业务交易量121亿元，为市场领先水平。同时，本行引进、开发了外汇期权系统，提高了本行外汇期权产品报价能力。

2007年11月，本行达成国内首笔人民币远期利率协议；12月，本行取得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资格，并达成国内首笔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交易。

资产管理

针对2007年美国次贷危机、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对市场的影响，本行通过科学的投资决策机制，有机结合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投资决策路径，提高资产管理的效率和科学性。

2007年针对市场波动，本行及时进行动态管理，加强了对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的控制，保持了较好的资产质量。人民币投资坚持短久期策略，适当加大规模，全年获得较高收益。



管理体制变革

2007年，本行稳步推进经营组织架构的改革，以提高管理效率和风险控制能力，更好地为客户服务。

优化前台组织架构

按准事业部制模式，推进了信用卡中心、投资银行中心、汽车金融中心、私人银行中心、托管中心的建设，促进新兴业务快速发展，提升对高端客户的专业服务能力。

加强风险的集中控制

风险管理方面，将贷后管理职能从风险管理部中分离出来，组建了贷后管理部，负责监测分析全行资产质量，负责公司、零售、资金等授信业务的贷后管理，以及集团客户的风险监控及预警处置等，以进一步强化贷后管理职能。

会计流程方面，正式启动会计记账中心，将会计后台业务集中处理，有效实现前后台分离，以降低操作风险和人力成本。2007年，已实现了总分行本级会计核算的集中，以及所有资产业务核算由支行向分行的集中核算。

资金业务方面，将后台交易结算、清算、会计核算等工作分离到会计部，以进一步加强内部风险控制。

强化财务管理

本行目前正致力于管理会计项目的建设工作，通过设计全新的管理会计报表体系、实施多层次的全成本分摊、突出重点业务线的核算、体现作业成本法的思想等具体手段，实现按机构、业务线、产品、行业、客户等多维度的成本核算和盈利能力分析。本行以此为契机，在全行范围内深入贯彻责任成本理念，逐步建立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业绩评价机制，以及以价值创造为依据的内部资源配置机制，以有效地支持本行战略转型和业务发展模式转变，为业务结构优化提供决策支持，提升本行的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

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优势

中信集团旗下涵盖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保险、期货等金融子公司，且诸多子公司均处于行业龙头地位。本行通过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正逐步形成独特的竞争力。

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通过金融产品交叉销售以及对重大项目进行联合市场营销，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提高客户忠诚度。

- 承销短期融资券。与中信证券联合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承销发行了总额为14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
- 发行信托融资产品。与中信信托联合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通新时空通信有限公司等7家优质客户提供近32亿元人民币的低成本信托融资服务。



广泛开展客户资源共享和渠道共享

- 客户资源共享。本行与中信集团旗下证券公司开展第三方存管业务，即证券客户将其证券保证金存入在本行开立的储蓄账户。截至2007年末，本行第三方存管及银证转账个人客户新增34.8万人，比上年增长87%，其中93%的客户来自中信系统证券公司。
- 渠道共享。本行通过与中信集团金融子公司网点和营销队伍资源共享的方式开展客户营销工作，从而使本行在不新建网络的情况下，有效扩大业务覆盖面，降低运营成本。目前，中信银行和中信证券已全面进驻各自网点开展工作。

开展交叉设计和交叉销售

本行充分发挥银行理财产品设计灵活、可连接任何基础资产的独特优势，与中信集团旗下的

中信信托、中信基金、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信诚保险等公司，不断合作开发市场创新产品。例如，首创了“打新股”人民币理财产品、新股+基金投资型产品、投资金融股权信托的理财计划。2007年，本行与中信旗下金融子公司合作销售理财产品71支，实现销售额919.6亿元人民币，分别是去年同期的7.1倍和7.4倍。

- 与证券公司尤其是与中信证券的合作全面深入，双方共同设计7支产品，销售额超过187亿元人民币。
- 与中信信托共同开发了固定收益型产品、资本市场关连产品、股权投资类产品等。其中，投资金融股权交易的“锦绣计划1号”产品为业内首创，截至2007年末累计收益率超过150%。
- 除代销基金外，与中信基金还共同设计了10支产品、销售额超过242亿元人民币，并在业内率先推出以新股发行及基金投资为目标的组合投资计划。
- 与信诚保险公司的合作日趋紧密，双方每季度召开一次合作委员会会议，除传统的柜台销售以外，还通过95558外呼预约加网点柜台办理的“天+地”销售模式开发客户。

与战略投资者的合作

2007年，根据《战略合作协议》，本行与战略投资者西班牙对外银行(简称“BBVA”)在公司银行、零售银行、资金资本市场、风险管理、信息技术和人才交流等方面进一步加深了战略合作。

投资银行业务方面，积极推进项目融资、跨境并购重组等方面的合作，扩大双方的业务范围和市场影响力。



国际业务方面，与BBVA互相介绍客户，在贸易融资产品开发、政府贷款等方面的业务合作取得突破，BBVA已将其在拉美地区的分支网络逐步向本行开放。

零售银行业务方面，重点合作领域包括私人银行、财富管理及汽车金融等。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方面，在产品和营销方面加强了合作，实现业务系统及营销网络的共享，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综合服务。

风险管理方面，与BBVA在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项目开展合作，BBVA参与了该项目五年规划的制定工作，并将派专家参与子项目的开发工作。

信息技术方面，考察了BBVA的私人银行、汽车金融等信息系统，为本行下一步的系统建设提前做了准备。

人力资源方面，双方共有数百人次进行了交流。

分销渠道

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本行加快分支机构开设步伐。在分行的建设上，重点向中、西部地区经济较发达的省会城市倾斜，使本行的机构布局更加均衡，各项业务的辐射力进一步增强；在同城支行建设上，加大了向北京、上海、广州、杭州等经济中心城市的倾斜力度，进一步提高了本行在这些重点城市的网点竞争优势。

截至2007年末，本行机构网点共485家，其中一级分行28家，二级分行17家，同城支行439家，



财务公司1家。2007年，本行在环渤海、中西部新开设了3家一级分行、1家二级分行，并重点在长三角、珠三角及海峡西岸、环渤海等经济发达地区开设同城支行。此外，本行南宁分行已获得银监会的筹建批复。

自助服务网点和自助服务设备

本行不断增加自助银行和自助设备分销网络，以减少营运成本和提高网点盈利。截至2007年末，本行拥有728家自助银行和2,127台自助设备（指取款机、存款机和存取款一体机），分别比2006年末增长59.6%和29.3%。

电子银行

网上银行

本行的电子银行在提升客户的便利性和满意度，提高科技替代率实现低成本扩张方面取得了明显成绩。公司网银系统不断优化升级，开发完成5.0版本，新增了电子票据、第三方存管、电子对账等业务功能模块，扩展了网银服务范围。零售网银进一步丰富完善了系统和交易功能，重点增强了投资理财功能，提升了支付转账的便捷性，全部功能达到9类181项，趋近同业先进地位。本行网银在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组织的评选中获“2007中国网上银行业务拓展奖”。

2007年，本行公司网银客户数量24,095户，比上年增长114%；公司网银交易量34,537亿元，比上年增长547%。个人网银客户数量625,042户，比上年增长342%；零售网银交易额216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813%。

电话银行

本行通过全国统一的电话银行服务热线95558为客户提供7天/24小时全天候服务。2007年本行电话银行系统升级至3.0版本，进一步拓展了在线交易功能和外呼营销功能。同时，通过对收集到的客户数据进行整合与分析，本行电话银行还可以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包括贵宾登机、汽车救援、高尔夫预约等。

信息技术

2007年，本行按计划顺利实现了全行数据大集中，完成了一系列应用项目的(实施)开发上线，并通过外部审计和制度完善，加强了信息系统风险防范能力。全行信息技术对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推动和支持作用持续增强。



应用系统方面，完成了票据影像、第三方存管、储蓄国债、外汇纸黄金等60余项项目开发和上线工作，为客户提供了更为丰富的产品和服务。

渠道建设方面，集咨询服务、在线交易、外呼营销等三大功能于一体的全行统一的新版呼叫中心已完成整合。具有统一交易流程、界面风格和丰富交易内容的全行自助终端系统已进入分行试运行推广阶段。完成了公司和零售网银5.0版的开发，并已于2008年2月前投产。

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面，2007年本行对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和信贷管理系统等已建成系统进行了功能升级和优化，启动了管理会计项目，开发实施了公司战略客户管理系统和非现场稽核审计系统。

为保证全行信息系统持续安全稳定运行，2007年，本行完成了全国骨干网络扩容改造和同城灾备中心建设，开展了信息科技风险和电子银行风险外部评估，规范化和制度化管理进一步加强。

人力资源管理

按照有效激励与严格约束相互协调的原则，本行2007年不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

积极推进分支机构和总行部门管理层调整配备，完善考核任免机制，充实后备队伍。通过管理层选拔、配备和调整，分行和总行部门的管理水平、执行力、竞争力得到明显增强。

不断调整优化人员结构。通过多元化招聘渠道和引入测评工具、建立考试题库等，招聘适合本行需要和具有竞争力的人才。同时，积极调整现有人才结构，强化退出机制。

改革薪酬管理体系。根据市场变化和竞争需要，设计私人银行、客户经理等序列的薪酬制度。

规范全行基本工资制度，理顺职位序列，完善住房公积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等福利保险体系。启动设计管理层长期激励计划。

人力资源培养与开发

2007年全行共举办各类培训项目4,000余个，培训15万余人次，人均培训9.7次。

加强核心人才培养。深化了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与国内外知名院校和培训机构以及BBVA合作开展重点培训项目，建立起了分层次、分类别、多形式、多渠道的核心人才培训体系。

大力开展全员培训。通过积极组织银行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培训和全行岗位培训，努力打造一支适应未来银行发展需要的职业队伍。大力推广E-learning 电子学习平台，在线的课程达100多门，网络培训覆盖率达到全行人数的82%，成为本行员工培训的一个重要平台。





追求
稳定增长的
市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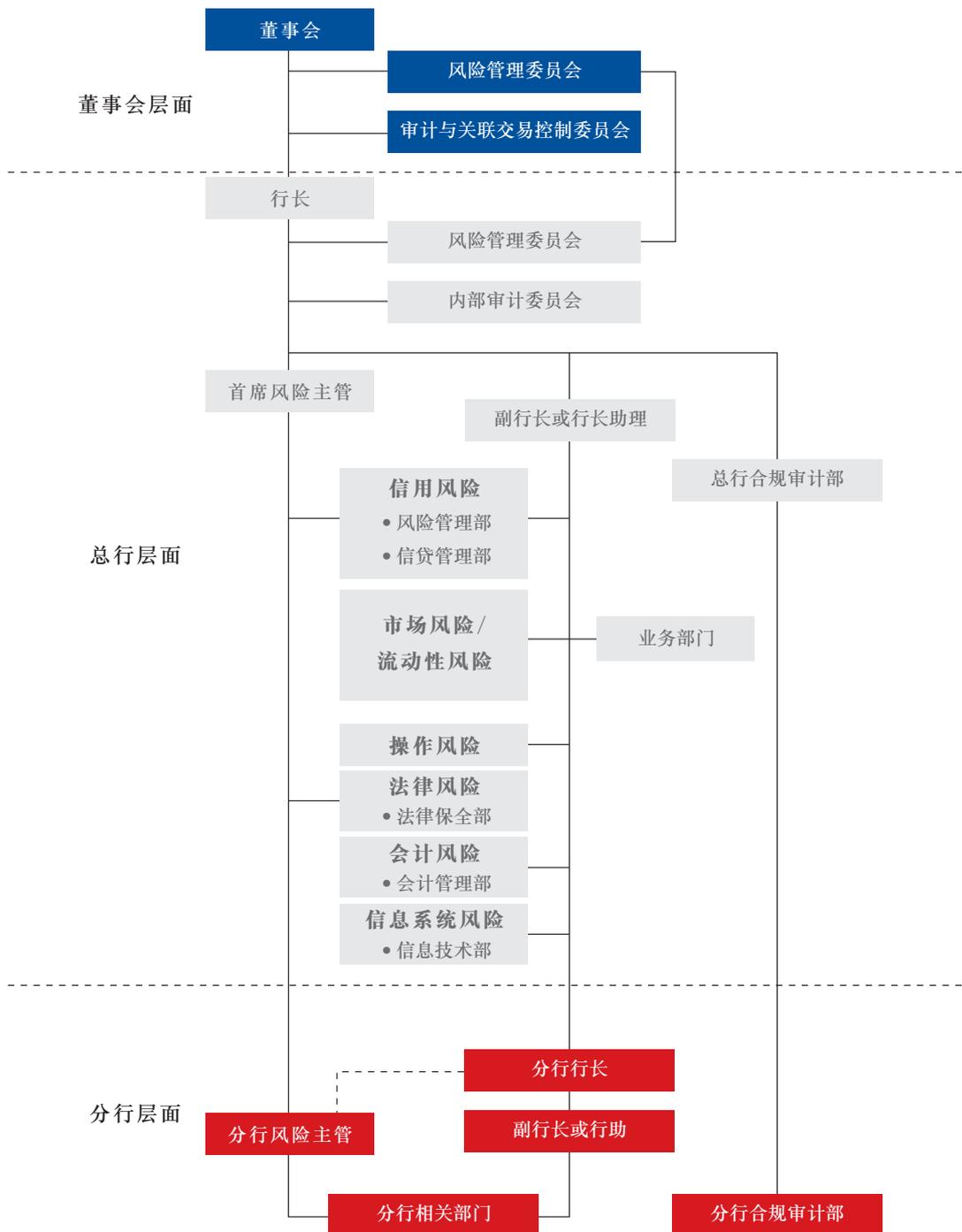


中信銀行二十年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体系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行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承诺和其他表内、表外风险敞口等。

公司贷款风险管理

2007年，本行重点开发关系国计民生的垄断性、资源性行业和区域支柱性行业中的优质客户，以及产业链中有增长潜力的优质中小企业。对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较大的行业，按照风险程度大小对客户进行分类排队，对存在潜在风险的客户逐户预警，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

信贷政策方面

2007年初，本行根据“突出双优，稳健增长；优化组合，提高效益；有进有退，合规经营；积极创新，强化优势”的方针，从行业、区域、产品和客户等几个方面入手，制定了全年信贷政策，指导全行将有限的信贷资源投放于目标市场和目标客户，优化信贷结构。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的新变化及时调整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授信政策，提高了“两高”行业授信准入的环保、技术和产能标准。

调整了授信审批权限。将委托贷款业务纳入一般风险业务权限管理；对集团客户实行授信限额管理；将证券公司或其关联企业的授信(含低风险业务)、由证券公司或其关联企业担保(含低风险业务)的授信、以及用途为证券投资的授信纳入总行审批的高风险业务。

加强了对项目贷款和中长期授信业务的风险管理，取消了分行对项目融资的审批权限。

统一了小企业、小客户的分类标准，取消了非试点分行的小客户分类标准，并授予第三批小企业授信业务试点分行试点权限。



信贷结构方面

2007年，本行进一步加大了信贷结构调整力度，有进有退，客户结构得到优化，具体措施如下：

加快退出受经济波动和宏观调控影响较大的高风险客户；

及时规避存在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国家核准政策等风险的客户；

从严控制政府背景客户的授信，禁止发放各类打捆贷款；

从严控制对原材料和产品销售主要在境外的企业的授信，审慎支持出口型企业；

从严控制对大量从事股票投资客户的授信，尤其是在股市波动中资本运作风险大的客户。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风险体制方面

积极推进行业审贷，完善授信审批流程，提高审贷质量和效率。

组建了重工业、轻工业、交通能源、房地产以及创新产品和金融机构5大板块涉及全行30多个行业组合的专业审贷小组，改变了过去按区域进行审贷的模式，进一步提高了审贷质量和效率。

风险技术方面

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2007年6月30日，本行与穆迪公司合作开发的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在全行成功上线。该系统主体部分包括21个打分卡和一个PD计量模型。该系统按照新巴塞尔协议要求设计，在技术水平、评级覆盖面、观察测试时间等方面均已达到了银监会提出的首批实施新资本协议的条件，处于国内领先行列。目前，公司客户评级系统已在全行客户选择、产品设计、单项交易决策、信贷审批授权、产品定价和绩效考核中初步发挥作用。在此基础上，本行还启动了与BBVA在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方面的项目合作，争取在国内商业银行中第一批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

信贷管理系统：本行加快了信贷管理系统的全面应用。该系统解决了三大问题：一是公司授信业务信息的共享；二是公司授信业务流程的控制；三是公司授信业务操作的高效。同时，该系统为本行已经运行或正在开发的组合管理、资产负债管理、资金转移定价、内部评级等一系列管理系统提供了基础性平台，标志着本行风险管理技术上了新台阶。

小企业贷款风险管理

本行通过选择投放区域、严格客户准入、加强担保、提高贷后检查频率以及客户退出机制等措施，加强小企业贷款的风险管理。

把握重点投放区域，重点投放于经济较为发达、小企业活跃、社会诚信度高、分行风险控制能力强的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区域。

严格企业准入，重点投放优质成长型小企业，如具有较强内外贸易自偿性现金流的小企业，为发展良好的龙头企业做配套的小企业，有核心技术优势的稳健型小企业等。

加强贷款担保，要求提供抵、质押物或强担保，注重与各地担保公司合作，以及采取企业联保等方式控制风险。

增加贷后检查频率，对发生一些不良信号的企业，将启动预警处理程序，及时化解风险。

强调客户动态管理，加强对小企业客户综合收益和风险的评价，实施客户退出机制，不断优化小企业客户结构。

房地产贷款风险管理

针对日益复杂的房地产市场形势，本行在2007年连续三次调整房地产信贷政策，形成了比较完善的房地产信贷政策体系，房地产信贷资产质量得到明显改善，具体措施如下：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房地产信贷政策，支持合法合规的房地产项目。

严格了房地产开发企业的授信准入标准，坚持“优质开发商、优质楼盘”的授信准入政策，选择自身或其股东具有丰富开发经验、经营稳健、遵纪守法、负债率低、资信良好、实力较强的开发商作为授信对象，支持适销对路的商品住宅项目。

对土地储备较多、在建规模较大、待售房源较多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谨慎授信，严防这些开发商因宏观调控引起资金链断裂的风险；严格控制土地储备贷款。

加强对住房按揭贷款管理，防范虚假按揭。严格个人住房贷款客户的授信准入标准，提高借款人贷款购买多套住房的按揭贷款首付款比例和利率，注重借款人的个人信用记录和第一还款来源，重点防范虚假按揭。

个人贷款风险管理

本行不断完善零售业务风险管理体制，改进授权管理和专职审批人制度。

全行在25家一级分行和17家二级分行均设立了个人贷款中心，使集中控制风险的功能进一步加强。

加大零售业务风险监控力度，对重点客户进行专项贷后检查，提示风险，建立风险报告制度。

总行按季度对全行新发放的个人贷款进行监测，按月对各分行零售资产质量、五级分类、不良贷款现金清收、重点清收项目等进行统计和监控，对于新增不良贷款超过300万元的分行按月进行质询。

启动巴塞尔新资本协议零售评级项目，建立科学的个人信用评分体系。

信用卡风险管理

本行信用卡风险管理工作由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垂直领导，信贷政策均须报总行审批或报备；信用卡中心内部设立信贷部，按照事前、事中、事后划分具体业务机构，负责日常风险决策和具体政策落实。

按照“分级管理，额度授权”的原则，对信用卡审批、调额、授权等各风险管理机构和个人分级授权管理，实现风险层层把关，有效控制内部风险。

严格客户准入，指导销售前端准确定位，确保有效获取优质客户。

实施全流程风险管理，即总行对信用卡中心外部审计、卡中心对各部门外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相结合。

遵循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要求，初步建设包括各类评分卡在内的风险量化技术，将在2008年陆续上线。

资金业务风险管理

目前本行资金资本业务的日常风险决策由总行资金资本市场部负责。根据制衡原则，总行风险管理部和计划财务部分别介入了资金资本业务的重要风险决策。

在国内实行宏观调控政策、美国发生次按危机背景下，本行稳健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和代客业务。在本币债券投资以及代客业务方面，本行以信用评级较高的“双优双主”企业作为重点投资对象和目标客户；在外币债券投资方面，本行及时调整信用类投资，优化外币资产结构，以降低次按危机对本行资产安全造成的不利影响。

本行由总行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年度授信政策，并建立了由交易人员、策略分析师、风险管理人员共同参与的投资磋商小组，选择交易对象和投资对象，形成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决策机制。同时，本行实行后评价制度，定期对投资决策的运行效率进行评估和改进。

在美国次按危机中，本行进一步加强了市场情况监控、报告机制并建立应急机制，提高了危机事前、事中处理效率。

不良贷款管理

本行对不良资产清收具有一个成熟的自上而下的垂直管理体系，拥有一支具有多年清收经验的专业队伍，以定计划、定项目、定人员、定进度和定奖励的原则指导清收工作，通过追索债务人有效资产、处置担保品和法律诉讼或仲裁等方式，实行双人清收和建立走访记录，以实现现金回收最大化为主要目的，对通过各种清收方式仍无法收回的不良资产安排进入核销程序。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市场风险来源于利率、汇率、股价及商品价格等可观察市场变量的变动。在管理市场风险时，本行采用严格的授权限额管理制度，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内，以保证本行收益的稳定性。

本行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和修订本行市场风险政策。本行市场风险委员会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流程，批准新产品和风险限额。总行计划财务部负责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资金资本市场部负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流程，确保风险水平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额度内。

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利率风险来源于本行资产及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可能使利息收入或资产价值受到当时利率水平变动的的影响。

本行主要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资产负债表的利率风险状况，根据缺口现状，调整重新定价频率和设定公司类存款的期限档次，寻求降低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在当前人民币存贷款利率逐步提高的条件下，本行通过逐步缩短重定价缺口，来降低利率风险。

对于资金资本业务，本行基于久期分析，采用利率敏感度、压力测试和情景模拟等方法计量和监控利率风险，并设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等

风险限额，对限额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和管理。本行的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通过衍生品交易，如掉期、远期和期权等，对本行资产负债表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敞口进行保值。本行依托先进的风险管理系统和独立的内控中台，对市场风险限额进行有效监控和报告。

2007年，本行开始对本外币资产负债实施资金转移定价(FTP)，并将FTP利润按一定比例纳入对分行考核。通过实施FTP，将有效引导分行合理进行资金定价，一定程度上收全行业务部门利率风险，为下一步进行产品精细化考核、总行集中管理全行利率风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利率缺口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总资产	22,248	677,732	238,511	53,165	19,580	1,011,236
总负债	23,050	792,824	84,997	15,536	10,688	927,095
利率缺口	(802)	(115,092)	153,514	37,629	8,892	84,141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于资产负债表内外资产及负债币种错配和外汇交易所导致的回避头寸错配。

本行的外汇敞口由总行资金资本市场部集中管理，所有分行外汇头寸都需要与总行背对背平盘，本行资金资本市场部通过在市场上平盘或通过衍生品交易套期保值，将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的限额之内。针对人民币升值压力较大，本行自2004年末开始，采取如下措施，加强汇率风险管理：

- 建立总分行交易系统，便于总行汇总全行头寸集中管理；
- 建立总行到分行、分行到支行的高效价格传导机制，对汇价进行有效管理；
- 将全行外汇敞口控制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的规定范围内，并进行实时监控。

外汇敞口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美元	港币	其他	合计
表内净头寸	23,894	-1,235	667	23,326
表外净头寸	-17,052	1,247	-905	-16,710
合计	6,842	12	-238	6,616

本行对交易账户的管理，主要依据止损额度、总量控制、定期估值等手段，有效降低市场不确定性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结构错配，客户提前或集中提款，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提供资金等经营活动以及司库的流动性资产管理。

本行流动性管理采取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流动性风险集中管理模式。总行司库作为全行流动性风险的管理者，通过辖内市场为分行提供流动性资金需求，通过货币市场、公开市场操作、转贴现回购等工具平补资金缺口、运用盈余资金。分行司库部门接受总行指导，在授权范围内负责所辖分支机构的流动性管理。

本行按年度制定流动性管理指标，这些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比率、存贷比、备付金比率等，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动态调整流动性资产组合。同时，定期进行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编制专题分析报告，并通过期限缺口分析等方法识别、计量和监控流动性风险。本年度，总行加强经济杠杆对辖内资金的调节作用，利用辖内利率政策，引导分行注重资金管理效益，从而进一步增强全行流动性管理的集约化和精细化程度。

受中央银行货币政策偏紧及股票、基金市场火爆影响，本年度市场资金面的波动性和不确定性增加，本行人民币流动性管理经受住市场检验，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获得了较好的管理效益。在组合管理方面，保持流动性资产的多样化，包括央行存款、央行票据、短期国债、金融债、拆借、回购等流动性较好的短期资产，并保有适当比例的票据贴现资产。同时，合理安排资产期限结构，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负债方面，加强客户营销，保持负债稳定性，并保持公开市场、货币市场、票据市场等负债渠道的畅通。

内部控制与操作风险管理

内部控制

为了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准确、可靠，有效防范各类风险，本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一直本着“内控优先”的原则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制度和程序，从体制、文化和技术三个层面入手构建由业务条线、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组成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完整、严密的内部控制体系。

-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组成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董事会是内部控制的决策机构，定期就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与管理层进行讨论，及时审查管理层、审计机构和监管部门提供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督促管理层落实整改措施。
- 全面梳理和完善了规章制度体系，编制业务操作指南，制定临柜业务的标准化操作流程，基本建立了完整的覆盖主要业务流程、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规章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和岗位的内控管理职责，健全了不相容岗位分离、强制休假、岗位轮换、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等岗位制衡机制。
- 建立了与本行机构特点、规模、风险程度和业务复杂性相适应的内部资本评估程序和资

本目标，其中信用风险根据银监会的标准法进行资本计量及报告；市场风险头寸情况根据标准法按季监控并报告；对操作风险管理积极推动了各项准备工作。

充分利用特别关注客户信息系统、信贷管理系统和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加强了对行业、企业、产品、地区的重点监控，加强了对大额风险暴露和风险集中的识别，贷款集中度持续下降。

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要求设计了公司客户评级系统，实现了评级级别与违约概率的固定联系，可覆盖除金融机构外全部公司客户，公司客户评级系统从技术水平、评级覆盖面、观察测试时间方面均达到了银监会提出的国内首批实施新资本协议的条件。

加强市场风险管理，定期对资金资本产品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进行压力测试，测算市场参数变动对利差收入和资产市值的影响。

- 强化内控执行的检查与监督，建立了独立、客观的内部审计体系，充实内部审计力量，内审人员数量占全部人员的比例约为1.2%。加大内控检查的频度和覆盖面，建立检查发现问题信息库，强化整改落实，有效杜绝了屡查屡犯的情况，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 健全责任追究机制，完善了违规责任追究程序，不断加大对违纪违法违规行为责任人的查处力度，定期向全行通报以作警示，基本形成了有违必纠、有错必罚的工作机制。



内部审计

本行内部审计履行对全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充分性和有效性的监督评价职责，同时向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报。2007年，本行从改进管理方式、操作流程和技术手段入手，全面增强内部审计的独立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完善审计管理体系。本行实行审计人员总分行双线管理、审计任务总行统一部署调配、分行任务为补充的集中性管理体制，全行审计人员主要围绕总行审计项目开展工作，提高了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总行统一制定检查方案和检查标准，统一出具审计报告，统一督促整改，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加大了现场检查力度。2007年，以风险为导向，以“防案件、防操作风险”、促进依法合规经营为目标，本行开展了大规模的会计、财务、信贷现场审计工作，对全行营业网点的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对存在风险隐患的业务领域开展突击检查，对新业务产品开展专项审计。建立制度化、流程化的整改机制和整改责任制，强化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

创新审计手段，完善审计流程。全面推广使用现场审计信息系统，实现了现场审计工作的信息化、流程化、标准化，提高了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开发非现场审计系统，努力打造非现场审计和风险监测平台。

操作风险

2007年，本行开发了新的银企对账电子系统，制定了新的银企对账管理办法，并在全行范围内推广实施，提高了银企对账工作的及时、全面、有效性；实现了资产业务在分行集中核算；全面启动了会计账务处理集中工作。在努力做好各项防范操作风险制度与系统建设的同时，本行继续开展会计柜台业务全面检查和专项检查，夯实风险防范基

础。积极落实银监会下发的《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制定详细操作细则，努力构建符合本行实际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严格防范操作风险。

反洗钱

本行根据《反洗钱法》及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采取的措施包括：执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制度；通过信息系统做好大额、可疑支付交易信息的上报工作，密切注意可疑支付交易的资金流向和用途；建立和实施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建立客户身份资料、交易记录和上报信息的保存制度；加强对员工反洗钱培训工作，增强员工反洗钱工作意识及能力。

资本管理

本行的资本管理主要包括：(1)资本充足率管理；(2)经济资本管理；(3)资本融资管理。

- 资本充足率管理。本行严格根据监管要求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对本行的市场风险头寸按季进行监控并向银监会报告。
- 经济资本管理。本行自2006年起，建立并分步实施了资本管理机制，引入了“经济利润”和“风险资本回报率”指标，实行资本有偿使用，对分支机构的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进行考核，并逐年提高经济利润的考核权重，通过将资本管理与分行绩效考核挂钩的方式，促使分支机构重视业务结构和盈利结构调整，积极改变传统的经营模式。
- 资本融资管理。本行通过适当的资本融资管理，积极拓展资本补充渠道，优化资本结构，使本行的资本充足率水平确保满足监管要求；与此同时，本行通过制定合理的资本运作方案，采取有效手段减缓人民币汇率升值对本行本金的冲击。



展望

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发展态势

世界经济运行不确定性因素增大。美国次级按揭贷款危机余波未平，众多国际知名金融机构遭受严重损失，对国际经济金融运行秩序带来较大冲击，受美国消费水平滑坡影响，预期美国、欧盟、日本经济发展步伐都将放缓。同时国际农产品、石油和铁矿石等价格大幅上涨，全球通胀压力依然较大。

尽管国际经济运行环境有所波动，但国内投资、消费长期增长势头仍然保持，出口仍在稳步增长，国内经济整体健康平稳。同时，随着国内宏观调控政策效应的逐步显现，经济增长可能高位趋稳并适度放缓，物价指数会有所回落，经济运行质量将进一步提高，为银行业创造较为稳健的经营环境。

同时，银行将面对从紧的货币政策。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准备金率至历史新高，对信贷规模实施额度控制，收缩银行信贷投放能力。同时修改了二手房、第二套房按揭信贷政策来调控房地产市场，这些对银行业经营管理提出新的要求。

行业竞争格局变化

国内银行业竞争更趋激烈。大型国有银行通过股改上市，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纷纷加快综合化、国际化经营步伐。中小股份制银行则加快网点布局速度，不断扩大各项业务规模。外资银行已全面进入中国市场，开始设立法人银行，与国内银行展开面对面的全方位竞争。城市商业银行正加紧上市和跨区域经营。汽车金融公司等众多非银行金融机构也在不断侵占传统银行业务市场。

资本市场的发展对银行传统存贷业务产生分流。一方面，股票市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市场持续扩张，公司债正式发行，使得企业对信贷业务的依赖程度逐步下降；另一方面，居民储蓄有了更多的投资渠道，银行吸收居民存款的难度增大。

市场需求的新机遇

尽管同业竞争愈发激烈，传统存贷业务压力加大，但公司、个人等客户对银行有了更多的金融服务需求。大型优质客户对网银、现金管理、公司理财、投资银行等业务需求在迅速膨胀，希望银行提供综合金融服务解决方案。个人客户对银行服务需求也呈多元化局面，需要借助银行金融产品销售的渠道优势，购买基金、保险、债券等诸多产品，还对银行理财产品、财富管理等有着广阔的需求空间。此外，基金托管、企业年金等业务正步入快速成长期。这些都是银行发展的新机遇。银行将在投资银行、资产托管、融资顾问、财富管理、私人银行、银行卡等业务上全面提速，提升非利息收入业务的服务能力和盈利能力。

2008年本行发展计划与思路

经营计划

本外币客户存款余额达9,050亿元人民币左右；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达6,750亿元人民币左右。

发展思路

本行围绕股东价值最大化和可持续增长的整体目标，围绕利润增长和利润结构调整确定了今年的发展思路：第一，加强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研究和预判，根据货币政策要求自觉控制信贷投放总量，把握投放时机与节奏；第二，大力推动与战略投资者合作，将在私人银行业务、汽车金融业务等方面取得突破，在风险管理、资金交易方

面的合作力争取得更大进展。第三，坚持中信银行特色的业务发展道路，优化公司银行管理模式，巩固和强化公司银行市场竞争优势；强化零售银行业务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和市场影响力；继续保持国际业务快速增长，推动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水平再上新台阶。第四，促进非利息收入水平进一步提升。加大非利息收入业务的产品开发及营销力度，并通过非利息收入业务指标的考核，引导业务线及分行加快拓展非利息收入业务。第五，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加大客户结构和行业结构调整力度，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优质行业和优质企业进行倾斜性支持，并通过弹性授权等方式，提高信审效率。第六，强化财务会计管理职能，优化资源配置。将全面实施经济利润考核，引入资金转移定价(FTP)考核，建立涵盖效益、质量、规模的考核评价体系，促进业务线及分行的科学发展。

公益事业

本行在不断创新服务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金融服务需求的同时，积极关注民生、关心公益，将参与各项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作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份。本行一贯积极参与有利于促进建设和谐社会的扶贫、教育、环保等项目，关注贫困地区、贫困人群的实际困难，倡导员工热心公益事业，奉献爱心，承担了广泛的社会责任。

献爱心扶贫捐资

本行关怀救助弱势群体，通过“集团定点扶贫县项目”为贫困地区群众捐款总计150万元人民币，支持贫困农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推进农业生产现代化等。同时，各地分支机构捐助扶贫项目逾150万元。

向慈善机构捐款

通过中华慈善总会向“爱心中国”中华慈善大型系列活动捐款10万元人民币，并向浙江省、山东省、新疆省等地慈善总会捐助60万余元人民币。

支持教育事业

向清华大学捐款200万元，各地分行向贫困地区捐助助学资金20余万元，全行各地分支机构通过各种方式开展帮困助学活动，帮助贫困地区修建希望小学、添置教学设备，资助失学儿童和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向四川汶川县太阳能光电扶贫工程捐款

向阿坝州扶贫开发协会组织开展的“阿坝州太阳能光电扶贫工程”捐款10万元人民币，继续定点对口帮扶汶川县。历年来，先后向该地区捐赠资金60多万元人民币，捐赠各类物资价值40多万元人民币，实施扶贫项目20余个，受益群众达8,200人次。

积极参与“延续文化爱心”活动

本行参与了《新闻晨报》发起的“延续文化爱心”活动，于“国际残疾人日”向上海240所由学龄期间的特奥人员、残障人士为学员的“阳光之家”学校赠送2008年度晨报。

支持金融服务体育事业

2007年，本行提供了多项体育赞助。6月，本行冠名赞助了中信银行青少年高尔夫球对抗赛；9月，本行冠名赞助了在北京举行的中国网球公开赛。

A professional meeting in a modern conference room. Three people (two men and one woman) are seated around a dark wooden table. The man on the left is using a laptop. The woman in the center is looking towards the man on the right. The man on the right is holding a pen. The room has a curved wall with vertical wood slats, recessed ceiling lights, and a circular air vent. The floor is covered with a grey carpet. The overall atmosphere is professional and collaborative.

坚持效益、质量、规模、

协调发展。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变动前		变动增减(+,-)				变动后		
	数量(万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11,311.14	100%	294,196.57			-119,488.17	174,708.4	3,286,019.54	84.18%
1. 国家持股	0.00							0.00	
2. 国有法人股	2,639,420.22	84.83%	72,201.40			-206,459.33	-134,257.93	2,505,162.29	64.18%
3. 其他内资持股，其中：	0.00		63,305.17			-63,305.17	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00		63,305.17			-63,305.17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00							0.00	
4. 外资持股，其中：	471,890.92	15.17%	158,690.0			150,276.33	308,966.33	780,857.25	20.00%
境外法人持股	471,890.92	15.17%	158,690.0			150,276.33	308,966.33	780,857.25	2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00		497,826.7			119,488.17	617,314.87	617,314.87	15.82%
1. 人民币普通股	0.00		115,164.3				178,469.47	178,469.47	4.57%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382,662.4			56,183	438,845.4	438,845.4	11.25%
4. 其他	0.00							0.00	
三、股份总数	3,111,311.14	100%						3,903,334.41	100%

- 注：(1) 经国务院原则同意，并经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中信银行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财金[2006]121号)和银监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信银行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银监复[2006]455号)批准，由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国金”)作为发起人，将本行整体改制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于2006年12月31日设立，设立时总股本为3,111,311.14万股，其中，中信集团持有本行2,639,420.22万股，占本行股份84.83%；中信国金持有本行471,890.92万股，占本行股份15.17%。中信国金还于2006年11月22日与本行和中信集团订立追加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中信国金同意认购本行的若干H股。
- (2) 中信集团于2007年3月1日向境外战略投资者BBVA转让其所持本行股份1,502,763,281股。此次交易完成后，中信集团、中信国金和BBVA分别持有本行股份24,891,438,919股、4,718,909,200股和1,502,763,281股，占本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80.00%、15.17%和4.83%。
- (3) 本行于2007年4月27日在上海、香港两地同日上市。H股超额配售权于2007年5月10日全部行使完毕。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A股2,301,932,654股，H股5,618,300,000股(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西班牙对外银行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行后，本行共有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总股本39,033,344,054股。
- (4) 本行于2007年4月公开发行上市时向战略投资者配售517,238,000股A股，于报告期末，该等配售A股仍受十二个月限售锁定约束，但由于本行无法逐一确认持有该等配售A股股东身份，仅根据公开信息了解20家战略投资者均为国有企业，因此该等配售A股暂列入上表中所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中的国有法人股一栏中。
- (5) 本行于2007年4月公开发行上市时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633,051,654股A股。于报告期末，该等配售A股已不受三个月限售锁定约束，可上市流通。
- (6) 本行于2007年4月公开发行上市时向五名基础投资者配售273,036,000股H股，于报告期末，该等配售H股仍受十二个月限售锁定约束。其中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国有法人股。

限售股份变动表

股东名称	年初(上市后) 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年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信集团	24,329,608,919	—	—	24,329,608,919	注(1)	2010.4.28
中信国金	5,855,002,200	—	—	5,855,002,200	注(2)	2008.4.28
BBVA	1,885,311,281	—	—	1,885,311,281	注(3)	2008.4.28
瑞穗实业银行	68,259,000	—	—	68,259,000	注(4)	2008.4.2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68,259,000	—	—	68,259,000	注(4)	2008.4.2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8,259,000	—	—	68,259,000	注(4)	2008.4.28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34,129,000	—	—	34,129,000	注(4)	2008.4.2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129,000	—	—	34,129,000	注(4)	2008.4.28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29,310,000	—	—	29,310,000	注(5)	2008.4.28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25,862,000	—	—	25,862,000	注(5)	2008.4.28
其他A股战略投资者	462,066,000	—	—	462,066,000	注(5)	2008.4.28
A股网下配售战略投资者	633,051,654	633,051,654	—	0	注(6)	2007.7.28
合计	33,493,247,054	633,051,654	—	32,860,195,400		

- 注：(1) 中信集团承诺，自本行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信集团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信集团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中信集团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但中信集团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任何证券审批机构批准转为H股的不受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限制。
- (2) 中信国金承诺，自本行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其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其持有的本行股份。
- (3) BBVA承诺，在首次交割(2007年3月1日)时购买的股份和根据买入期权购买的任何股份，一般不得在购入有关股份之日第三个周年日前予转让，而根据其反摊薄权利发行予BBVA的额外股份不得在发行股份之日第一个周年日前予以转让。
- (4) H股发行四名基础投资者承诺，未经本行和所有联席全球协调人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于上市日后12个月或禁售期内任何时间，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出售根据基础配售认购的任何H股。
- (5) A股发行20名战略投资者所获得股票的锁定期为上市日后12个月。
- (6) A股网下配售战略投资者所获得股票的锁定期为上市日后3个月。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6年4月13日，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签订协议，约定以2005年12月31日转让定价基准日，中信集团向中信国金转让本行19.9%的权益，转让价格以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审计后的2005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基础，溢价15.3%，且不低于经财政部核准的资产评估结果，实际总对价为约53.008亿港元，相当于每股购买价1.12港元。作为对价，中信国金向中信集团定向发行新股。2006年11月16日，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共同发起设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31日，由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本行整体改制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3,111,311.14亿元人民币，中信集团持有本行2,639,429.22万股，占本行股份84.83%；中信国金持有本行471,890.92万股，占本行股份15.17%。

2007年，本行控股股东中信集团与境外战略投资者BBVA签订了《股份及期权购买协议》。根据协议，BBVA于2007年3月1日完成认购中信集团所持本行股份1,502,763,281股，占本行本次A股发行和H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4.83%。

2007年4月27日，本行成功实现上海、香港两地同日公开发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A股2,301,932,654股，H股5,618,300,000股（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BBVA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行后，本行共有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总股本39,033,344,054股。

次级债

经人民银行和银监会批准，本行于2004年向保险公司和投资公司等机构投资者发行次级债务60亿元人民币；于2006年通过公开市场投标向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政策性银行等机构投资者发行次级债券60亿元人民币。

2004年次级债务系列包括四批于2010年6月至2010年9月期间到期的次级债务，其中三批按人民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2.72%的利差计息，余下一批则按人民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2.6%的利差计息。

2006年的次级债券包括两个品种。其中一种面值为20亿元，2021年6月到期，利率为4.12%。本行可以选择于2016年6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6年6月开始的5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至7.12%。另一种面值为40亿元，2016年6月到期，利率为3.75%。本行可以选择于2011年6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1年6月开始的5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加至6.75%。

内部职工股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股东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625,984户，其中A股股东579,115户，H股股东46,869户(H股股东持股情况乃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年内股份增减	
						变动情况 (上市后)	股份质押或 冻结数
1	中信集团	国有	A股	24,329,608,919	62.33%	0	0
2	中信国金	外资	H股	5,855,002,200	15.00%	0	0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	H股	4,845,812,000	12.41%	0	未知
4	BBVA	外资	H股	1,885,311,281	4.83%	0	0
5	瑞穗实业银行	外资	H股	68,259,000	0.17%	0	未知
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有	H股	68,259,000	0.17%	0	未知
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H股	68,259,000	0.17%	0	未知
8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国有	H股	34,129,000	0.09%	0	未知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H股	34,129,000	0.09%	0	未知
10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	A股	29,310,000	0.08%	0	未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中信集团持有中信国金55.17%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BBVA亦持有中信国金14.52%的股份；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以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845,812,000	H股
2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499,860	A股
3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954,916	A股
4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954,916	A股
5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88,697	A股
6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7,185,169	A股
7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A股
8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A股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6,112,949	A股
10	郭艺	4,588,800	A股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主要股东权益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保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	股份种类	占已发行	占已发行	占已发行	身份
			A股股本总额 的百分比(%)	H股股本总额 的百分比(%)	股本总额 的百分比(%)	
中信集团	24,329,608,919	A股	91.36%	—	62.33%	实益持有人
中信国金	5,855,002,200	H股	—	47.21%	15.00%	实益持有人
BBVA	1,885,311,281	H股	—	15.20%	4.83%	实益持有人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07年12月31日在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保存的登记册中，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持有需要本行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其他持股10%以上(含)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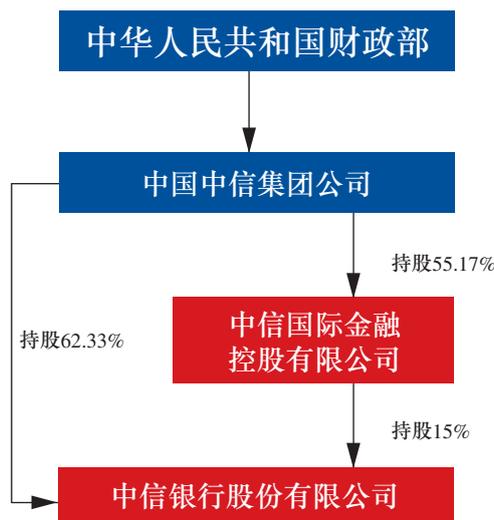
中信国金持有本行15%的股份。

中信国金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投资控股公司，于2002年11月25日由当时的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重组而成。中信国金现为香港注册持牌银行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前称香港华人银行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嘉华”)的控股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香港，注册资本为8,000,000,000港元，主要业务是在香港提供一般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董事长为孔丹先生。中信国金亦同时持有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50%和40%的权益，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专注于中国的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而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则专注于不良资产管理、直接投资及金融咨询服务。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信集团是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本行62.33%的股份。本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中信集团注册地和办公地均为北京，是由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倡导，国务院批准，前国家副主席荣毅仁于1979年10月创办的中国首个实行对外开放的窗口企业。经过历次资本变更，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中信集团注册资本为30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孔丹。中信集团是中国领先的大型跨国国有企业集团，重点投资于金融服务、信息技术、能源和重工业等行业，目前在香港、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均有业务经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董事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 股东单 位或其 他关联 单位 领取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变动 原因	可行 权股数	已行 权股数	行权价	期末股 票市值	
孔丹	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常振明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王川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男	5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吴北英	执行董事、 常务副行长	男	57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陈许多琳	非执行董事	女	5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男	44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是
张极井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是
何塞·伊格纳 西奥·格里 哥萨里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是
白重恩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4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蓝德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艾洪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否
谢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07.2-2010.2	0	0	—	0	0	0	0	否
王翔飞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监事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股数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值	
刘崇明	监事长	女	61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王拴林	外部监事	男	58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庄毓敏	外部监事	女	45	2007.3-2010.3	0	0	—	0	0	0	0	否
郑学学 ⁽¹⁾	监事	男	53	2007.8-2010.8	0	0	—	0	0	0	0	是
郭克彤	监事	男	5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是
林争跃	职工监事	男	44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邓跃文	职工监事	男	43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李刚	职工监事	男	38	2006.12-2009.12	0	0	—	0	0	0	0	否

注：(1) 本行已于2007年8月2日公告：李前鑫先生自2007年8月2日起因退休而辞任本行监事职务。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股数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值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男	53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吴北英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风险管理负责人	男	57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欧阳谦	副行长	男	52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赵小凡	副行长兼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男	43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王连福	纪委书记、副行级人力资源负责人	男	53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苏国新	副行长	男	40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曹彤	副行长	男	39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曹国强	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	男	43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张强	行长助理	男	44	2006.12月起	0	0	—	0	0	0	0	否
罗焱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07.1月起	0	0	—	0	0	0	0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股份。

董事



孔丹先生

60岁 中国国籍

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于2005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孔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公司、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香港)集团、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裕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孔先生于2000年7月至2006年7月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担任中信嘉华董事长。加盟中信集团之前，孔先生长期就职于以金融为主业的控股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常务董事兼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等高级管理职务。孔先生曾在国务委员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办公室工作。孔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常振明先生

51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常先生同时担任中信国金副董事长、董事及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常先生于2006年8月起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信泰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0月起担任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先生于2004年9月至2006年7月出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行长，1995年8月至2004年7月出任中信集团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1994年1月至1995年8月出任中信集团协理，1993年9月至1994年1月出任本行副行长，1992年10月至1993年9月出任本行助理行长。常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获日本语言学士学位，后获纽约保险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王川先生

59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5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王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加盟中信集团之前，王先生于2001年10月至2004年7月出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光大银行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行长。此前，王先生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超过20年，并担纲多个不同职位，包括总行副行长、吉林分行行长、总行信贷业务部总经理、研究部门及人力资源部门副总经理。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大专学历。



陈小宪博士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行长，于2004年11月加入本行。陈博士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与副总经理，以及中信国金和中信嘉华的非执行董事。陈博士被东北财经大学聘为博士生导师和教授，同时亦为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自2000年3月至2004年10月，陈博士曾任招商银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副行长。此前，自1993年12月至2000年3月，陈博士曾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另外，自1982年9月至1993年12月，陈博士曾任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处长、行长助理、副行长。陈博士为高级经济师，在中国银行业拥有25年从业经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财政金融专业学士学位。此后，陈博士先后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金融专业的硕士学位，于东北财经大学获得金融学博士学位。2005年至2007年，陈博士连续三年被中国《银行家》杂志评选为“年度中国十大金融人物”，2006年和2007年还连续两年被中国国际金融论坛评选为“中国十佳金融新锐人物”。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窦建中先生

52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窦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兼副总经理、中信国金董事兼行政总裁、中信嘉华董事长、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振华财务董事。窦先生于1980年加入中信集团，并于1987年4月加入本行，自1987年至1994年出任本行副行长，自1994年至2004年出任本行行长。窦先生毕业于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后获辽宁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为高级经济师，拥有丰富的金融业从业经验。



吴北英先生

57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常务副行长。吴先生于1987年8月加入本行，至今一直服务于本行。自1995年7月至2001年12月出任本行副行长，期间曾于1996年7月至1999年9月兼任本行北京分行行长，1999年9月起则兼任本行广州分行行长。此前，自1993年12月至1995年7月，吴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吴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获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陈许多琳女士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陈女士于1998年加入中信国金，为执行副总裁，2001年5月获委任为中信国金董事，自2002年起出任中信国金董事总经理兼替任行政总裁、中信嘉华董事兼行政总裁和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女士在信贷和风险管理、人力资源和战略发展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陈女士现为香港银行业务咨询委员会成员，同时担任香港浸会大学校董会和该大学财务委员会成员。加入中信国金前，陈女士曾为香港渣打银行零售银行部的主管，拥有超过三十年的丰富银行业务经验。



居伟民先生

44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居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董事、财务总监，中信国金和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居先生自1987年8月至今历任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项目经理，中信美国钢铁公司财务经理，肖特吉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中信集团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董事等职务。居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会计学硕士学位。



张极井先生

52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张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董事、总经理助理、战略与计划部主任，以及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自1984年12月至今历任中信集团董事、战略与计划部主任、综合计划部主任，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以及中信海外投资部矿产部副经理等职。张先生是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 先生

53岁 西班牙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格里哥萨里先生同时担任BBVA银行行长兼首席运营官、西班牙—美国理事会基金会(Spain USA Counsel Foundation)主席。自2000年起，担任墨西哥BBVA商业银行(BBVA BANCOMER)董事，2001年起担任BBVA银行行长兼首席运营官。自1999年比尔堡—比斯卡亚银行(简称BBV)与阿根廷利亚银行(Argentaria)合并成为BBVA银行以后，格里哥萨里先生担任BBVA执行委员会委员，全面负责集团在拉丁美洲的所有业务。此前，格里哥萨里先生先后担任BBV银行执行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负责零售银行和美洲业务，同时主持集团开始在拉丁美洲的拓展。格里哥萨里先生毕业于西班牙德乌斯托商业大学(University of Deusto)，获经济学学士学位，也曾在英国利兹大学(University of Leeds, UK)学习金融与战略规划。



白重恩博士

44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白先生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系主任，自1999年起历任香港大学经济金融学院助理教授和副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弗雷曼经济学讲席教授、博士生导师。此前，白先生曾任教于美国波士顿学院。白先生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数学系，获学士学位，后获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数学博士学位及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白先生在发展与转轨经济学、公共经济学、公司治理、金融、产业经济学等领域的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2006年获得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2007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评为长江学者。白先生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世界银行经济评论》、《中国经济评论》编委和清华大学《经济学报》联执主编、美国哥伦比亚大学IPD研究所公司治理研究员、美国密西根大学戴维逊研究所研究员，并曾任世界银行咨询顾问。



蓝德彰(John Dexter Langlois) 博士

65岁 美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蓝德彰博士于2008年2月担任Cabl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总经理至今，并先后担任上海银行董事、南京市商业银行董事，以及深圳发展银行非执行董事长和董事。2006年3月至2007年11月担任Countrywide Capital Markets Asia Limited 董事总经理。2002年9月至2005年8月担任摩根士丹利资产服务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主席。此前，蓝德彰博士在JP摩根历任集团内纽约国际金融管理部副总裁，JP摩根担保公司日本分公司董事总经理，日本分公司投资银行部房产处处长，伦敦分公司投资银行部房地产处处长，香港分公司投资银行部中国业务处处长，纽约分公司投资银行部亚洲客户处处长，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蓝先生毕业于普林斯顿大学，获东亚研究博士学位，期间先后获哈佛大学文学硕士学位、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艾洪德博士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并于2008年1月当选为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艾博士1999年1月1日至2005年5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副校长，1998年3月至12月任大连市高新技术园区副主任，1997年12月至1998年2月任大连市政府副秘书长，1996年7月至1997年11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助理校长，1993年1月至1996年6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副主任。艾博士是教授、博士生导师，2000年开始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货币银行学博士学位。

艾博士在货币政策与货币理论、金融机构管理、国际金融、金融市场、区域金融与信用制度等领域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主持完成国家或省政府资助的研究课题16项。艾博士的学术观点与政策建议曾被人民银行、国务院、全国人大常委会、辽宁省政府、大连市政府等采纳并应用于政策实践。艾博士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及学术委员会委员、辽宁省价格学会副会长、辽宁省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辽宁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等。艾博士现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王翔飞先生

56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王先生现任中安石油国际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安国际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顾问，以及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王先生现为天津创业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两公司均为港交所H股和上交所A股的上市公司)及财讯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港交所的上市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自1996年至2002年，王先生曾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助理总经理，历任下属多家控股的上市公司的执行董事和上市公司的行政职位，亦先后在多家从事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业务的公司担当高级管理职务。王先生为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职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金融教研室助教。



谢荣博士

55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谢博士自1997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1985年12月至1997年12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副主任、博士生导师、教授、副教授、讲师。期间，曾在英国沃瑞克(Warwick)大学高级访问研究一年，并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兼职注册会计师、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兼职注册会计师。谢博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谢博士在会计学、审计学、金融企业内部控制等领域的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曾牵头或参与多个由国家、财政部、注册会计师学会等资助的研究课题。谢博士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常务理事、上海成本研究会副会长，同时是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



监事



刘崇明女士

61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长。2003年3月至2006年12月，刘女士曾任中信集团总稽核、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加盟中信集团之前，1999年1月至2003年3月，任人民银行天津大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1996年5月至1998年12月，任人民银行总行稽核局局长、银行监管一司司长；1985年至1996年，先后任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等职务。在湖北任行长期间曾先后兼任华中理工大学、武汉大学、中南财经大学兼职教授。刘女士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原湖北大学(现中南财经大学)。



王拴林先生

58岁 中国国籍

本行外部监事。王先生自2003年1月起担任中信集团监事会专职监事。之前，王拴林先生曾在金融领域担任多个职务，先后担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券交易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人民银行总行稽核司处长、办公室主任。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财政金融专业，获学士学位。



庄毓敏女士

45岁 中国国籍

本行外部监事。庄女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货币金融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年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系任教，担任金融教研室副主任，金融系主任等职。1984年至1995年在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工作，担任教研室副主任。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后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和经济学博士学位。



郑学学先生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郑先生现任中国中信集团稽核审计部主任。2000年3月至2007年4月，担任中国中信集团及其前身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稽核审计部副主任。1986年3月至2000年3月，历任中信集团干部、副处长、处长、主任助理。1983年3月至1986年3月，在北京市公安局工作。郑先生是高级会计师，于1983年3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郭克彤先生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郭先生现任中信集团人力资源部主任。此前曾任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房地产公司董事、中信集团人事部副主任、主任助理、处长、副处长。郭先生为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大专学历。



林争跃先生

44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林先生于2007年8月起担任总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07年7月曾任总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5年6月，林先生曾任本行南京分行稽核部副总经理。此前，林先生曾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林先生是中国经济师、美国注册财务策划师(RFP)、美国企业理财顾问师(CFC)，在中国银行业拥有23年从业经历。林先生于江苏省电视大学获得金融专业的学士学位。



邓跃文先生

43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邓先生于2007年2月起担任本行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10月至2007年2月，担任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负责人，2004年2月至2005年10月则担任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此前，自1996年4月至2004年2月，邓先生先后就职于本行信贷部、总行营业部零售银行部和深圳分行信审部。自1996年4月至今，邓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邓先生毕业于武汉工学院，获学士学位，后获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李刚先生

38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李先生于2006年6月起担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2000年6月至2006年6月，李先生在本行曾先后担任计划财务部资金管理部总经理、本行总行营业部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等职。此前，李先生曾在中信大榭开发公司历任财务部主任助理、副主任、财税局资金处副处长、处长等职。李先生毕业于中国金融学院。



高级管理人员

陈小宪博士

53岁 中国国籍

吴北英先生

57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兼风险负责人，简历见本行董事。



欧阳谦博士

52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于1988年加入本行，至今一直为本行服务。2005年以来，欧阳先生同时担任振华财务董事长。欧阳先生自1995年7月升任本行副行长。自1994年4月至1995年7月，任本行行长助理。1991年欧阳先生负责本行内部风险控制系统的研究设计工作。1989年1月，欧阳先生在本行资金部工作，主要从事外汇交易、债券交易、黄金买卖等；同年9月，开始从事资产组合投资管理工。欧阳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水利机械专业硕士学位，后获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航空工程博士学位。



赵小凡博士

43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并于2006年4月开始兼任本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自1998年8月至2001年12月，赵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自1986年7月至今，赵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赵先生为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财务会计专业学士学位，后获辽宁大学国际金融专业硕士学位及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博士学位。



王连福先生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副行级人力资源主管。王先生自2005年1月至2006年3月还兼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此前，自1995年6月至1999年2月，王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自1987年5月至今，王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另外，自1984年12月至1987年5月，王先生曾于中信集团人事部调配处任职。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获得北京师范大学政法专业的大学学历和东北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的硕士学位。



苏国新先生

40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苏先生曾担任中信集团办公厅副主任、同时兼任中信集团董事长及中信银行董事长秘书。1997年6月开始担任中信集团董事长秘书。1991年8月至1993年10月，在中国外交部翻译室工作。1993年10月至1997年5月在中信集团负责外事工作。1996年1月至1997年1月，在瑞士银行SBC和瑞士联合银行UBS等金融机构工作。苏先生毕业于天津外国语学院，获文学学士学位，曾在北京外国语学院攻读联合国译训部研究生，后获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曹彤先生

39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此前，曹先生自2004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本行行长助理，自2005年1月至2006年3月兼任本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此前，曹先生历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计划资金部副经理、营业部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总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和深圳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另外，自1990年7月至1994年1月，曹先生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曹先生在中国银行业拥有17年从业经历。曹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先后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金融学硕士学位。



曹国强先生

43岁 中国国籍

本行行长助理。2005年4月至2006年4月，曹先生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此前，曹先生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和总经理，招商银行深圳管理部计划资金部总经理，招银典当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士必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招商银行计划资金部总经理助理。另外，自1988年7月至1992年6月，曹先生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计划资金处，历任副主任科员、副处长。曹先生在中国银行业拥有19年从业经历。曹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获货币银行学学士学位，后获陕西财经学院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张强先生

44岁 中国国籍

本行行长助理。此前，自2000年1月至2006年4月，张先生历任本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和总经理。另外，自1990年9月至2000年3月，张先生曾先后就职于本行信贷部、济南分行和青岛分行，历任总行信贷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分行副行长和行长。自1990年9月至今，张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张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于中南财经大学获得计划统计专业的学士学位及于辽宁大学获得金融学的硕士学位。



新聘或解聘情况

2007年1月，席伯伦先生因个人原因向本行董事会辞去独立董事一职；

2007年1月，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苏国新先生为本行副行长，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聘任罗焱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

2007年2月，本行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居伟民先生、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先生、张极井先生作为本行非执行董事，选举谢荣先生、艾洪德先生为独立董事；

2007年3月，本行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庄毓敏女士为本行外部监事；

2007年8月，本行200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郑学学先生为本行监事，李前鑫先生自2007年8月2日起因退休而辞任本行监事职务。

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年金。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领取津贴。本行非执行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工资或董事袍金。本行并未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激励股权。

报告期内，在本行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19人，其中独立董事5人，外部监事1人，职工监事3人，担任董事的高管2人，未担任董事的高管8人。本行2007年度支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为4,680万元人民币。其中，100万以下的6人，100万-300万之间的4人，300万-500万之间的8人，500万-700万之间的1人。

员工情况

2007年末，本行员工数为15,070人，比上年末增加2,495人，其中公司业务人员5,318人，零售银行业务人员4,360人，资金资本市场业务人员121人，财务会计人员2,258人，风险管理、内部稽核和法律合规人员1,699人，信息技术人员518人，其他796人。员工中具有研究生以上学历的为1,770人，占比11.75%；本科学历的为8,482人，占比56.28%；专科学历的为4,109人，占比27.27%；专科以下学历的为709人，占比4.7%。本行离退休人员共16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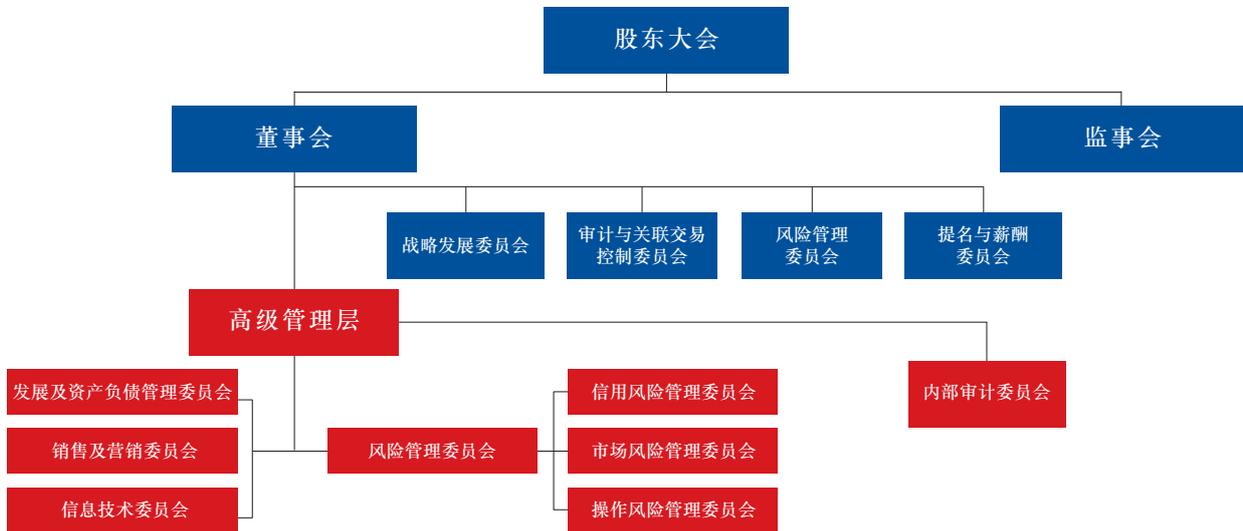


激活财富
快活人生。



公司治理报告

公司治理架构



公司治理整体情况

本行深信，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是保护投资者和存款人利益、实现银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本行严格按照中国内地和香港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本行实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致力于按照国际最佳惯例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本行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和保证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本行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制定了各自的议事规则，确保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 建立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保证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
2. 设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3. 制定并完善《行长工作细则》，明确组织机构之间的职责边界，建立明晰的汇报路线和信息沟通机制。

4. 遵循全面、审慎、有效、独立的内部控制原则，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加大内控执行的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提高了基层机构的内控执行力，促进了本行各项业务的健康、平稳、安全运行。
5. 结合两地信息披露要求，制定实施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了信息披露工作联系人及专项小组工作体系，在总行和各分行建立了重大信息报告的有效沟通渠道，以确保本行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维护了境内外股东的权益。

除下文披露外，本行已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守则条文，并致力于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情况

2007年，本行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3次临时股东大会、11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程序。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2007年，本行召开了2006年度股东大会和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5项议案。本行股东大会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对上市前股息分配和上市后股息分红预案、上市发行计划、战略投资者引入、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增选、聘用外部审计师和审计费用、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等事宜进行审议，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对推动本行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董事会

本行董事会由15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执行董事，8名非执行董事，5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除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受限制为最长三年外，本行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三年，可经重选和重新委任而连任。本行2006年为董事会成员购买了董事责任保险，为本行董事依法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

2007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会议11次（包括书面传签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章程、上市发行计划、引入战略投资者、增选董事、任命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席及成员、聘任高管和董事会秘书、审议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开设新分行、董监事责任险及津贴方案、聘任外部审计师和审计费用、员工薪酬方案等38项议案。另外，董事会还听取了高级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的多次工作报告。

公司治理报告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如下：

根据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加董事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方案及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本行董事会将修订版的公司章程及董事任职资格报送监管部门并取得核准；同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方案在董事会的具体实施下也获得了成功。

本行各位董事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孔丹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常振明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王川 ⁽²⁾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陈小宪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窦建中 ⁽³⁾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居伟民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张极井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吴北英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陈许多琳 ⁽⁴⁾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11次中出席10次	91%
白重恩 ⁽⁵⁾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艾洪德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王翔飞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蓝德彰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谢荣	11次中出席11次	100%

- 注： (1) 按照《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可以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并行使其表决权。
(2) 王川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3月8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3) 窦建中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11月22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 陈许多琳女士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3月8日和2007年11月22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5) 白重恩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11月22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董事会于2007年3月任命了本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席及成员。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常振明先生、王川先生、陈小宪先生、窦建中先生、张极井先生、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先生。常振明先生任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和评估本行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业务和组织发展方案、主要投资和融资计划以及其他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委员会获董事会授权，监督和检查年度经营和投资方案的执行，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007年，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审议和完善了本委员会议事规则。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常振明	2次中出席2次	100%
王川	2次中出席2次	100%
陈小宪	2次中出席2次	100%
窦建中	2次中出席2次	100%
张极井	2次中出席2次	100%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2次中出席2次	100%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艾洪德先生、居伟民先生、谢荣先生、白重恩先生、王翔飞先生、蓝德彰先生。艾洪德先生任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监察本行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事宜，并识别本行关联方，根据授权对本行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和备案。

2007年，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委员会议事规则、职权内关联交易审核、定期财务报告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艾洪德	5次中出席5次	100%
居伟民 ⁽¹⁾	5次中出席5次	100%
谢荣 ⁽²⁾	5次中出席5次	100%
白重恩	5次中出席5次	100%
王翔飞	5次中出席5次	100%
蓝德彰	5次中出席5次	100%

注：(1) 居伟民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10月25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2) 谢荣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10月25日和11月27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治理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和公司治理职责分工，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在2007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委员会对本行提供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数据资料比较全面、完整，应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期间，委员会还与承担境内、境外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持续性的沟通，督促其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3月21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各位委员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07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阅和讨论后建议提交董事会审阅；审议了关于聘用200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建议本行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作为本行境内、境外审计机构承担审计工作。

风险管理委员会

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陈小宪先生、居伟民先生、吴北英先生、艾洪德先生、白重恩先生。陈小宪先生任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本行风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程序，及监察和评估本行与风险管理有关的高级管理人员和 risk 管理部门进行的风险管理活动。

2007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委员会议事规则、风险管理政策报告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陈小宪	3次中出席3次	100%
居伟民	3次中出席3次	100%
吴北英	3次中出席3次	100%
艾洪德	3次中出席3次	100%
白重恩	3次中出席3次	100%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王翔飞先生、居伟民先生、艾洪德先生、谢荣先生、白重恩先生。王翔飞先生任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标准，初步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其他资历，制订并监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实行，以及其他董事会授权事项。

2007年，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方案、员工年度薪酬管理方案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王翔飞	4次中出席4次	100%
居伟民 ⁽¹⁾	4次中出席4次	100%
艾洪德	4次中出席4次	100%
谢荣 ⁽²⁾	4次中出席4次	100%
白重恩	4次中出席4次	100%

注：(1) 居伟民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10月25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2) 谢荣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10月25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和公司治理职责分工，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了本行2007年年度报告中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披露薪酬情况。委员会认为，2007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在董事会领导和授权下，在监事会的监督和指导下，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价值和股东价值，委员会审核同意认为公司所披露董事(从本行领取薪酬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从本行领取薪酬监事)、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的薪酬符合有关薪酬政策和方案规定，符合公司应遵守的境内和境外上市公司监管机构所要求的披露标准。委员会确认，本行截至2007年度披露截止日末，未有实施过程中的股权激励计划。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监事会由8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为外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除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选举外，本行其他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经重新提名和重选而连任。

2007年，本行监事会召开了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定期财务报告等议案。此外，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赴分支机构调研、审议各类文件、听取管理层汇报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工作的情况，详见“监事会报告”部分。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本行高级管理层由10名成员组成，1名行长，6名副行长(含副行级)，2名行长助理，1名董事会秘书。本行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作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其他激励安排的依据。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效益年薪构成，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确定。

公司治理专项检查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简称“北京证监局”)的具体部署，在全行范围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形成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自查报告》，该自查报告已经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行还专门发布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泛听取公司治理意见的公告》，以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

• 公司治理存在问题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北京证监局的具体部署，本行通过学习与自查、接受公众评议及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三个阶段，总结了本行公司治理方面有特点的做法，找出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自查中发现的存在问题如下：

1. 尚需组建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组；
2. 尚需制定《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3. 尚需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

• 北京证监局下发的整改意见函

经本行自查、公众评议和现场检查，北京证监局于2007年12月5日向本行出具《关于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评价意见》(京证公司发[2007]297号)，对本行的公司治理的整改情况作出如下评价：

1. 完成整改的情况

“截至评价日，在公司治理自查工作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你公司已采取了修订制度等措施，较好的完成了自查问题的整改工作，并对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做出承诺。对于我局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监管意见，你公司已采取措施进行了积极整改。”

2. 未完成整改的事项

“公司应按照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设立支持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组；制定《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继续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加强工作力量。”

• 整改措施及进展、未及时整改问题的原因及预计整改时间

根据自查、接受公众评议及现场检查三个阶段的问题，本行积极进行了公司治理相关环节的整改工作，并在制度建设和执行等方面日臻完善。

1. 落实组建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组。

本行正依据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落实组建工作组，以支持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该项工作已于2007年底完成。

2. 着手制定《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本行已着手制定更加具体的《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并在各分行建立信息披露专项工作小组，以增强制度的执行力；本行将尽快建立《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以确保重要信息的内部流转程序得到系统性规范，保证在信息披露工作方面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上述工作已于2008年2月完成。

3. 继续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

本行将继续完善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加强工作力量，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作用。

内部控制

•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本行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本行目前内控制度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主要业务的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等方面体现出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能够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合理的保证。本行于2007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要求建立的、与编制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 审计师的核实评价意见

经本行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查，未发现本行管理层编写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内容与审计师对上述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

董事会关于财务报告的申明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告的责任声明，应与本年报中审计报告内的审核意见一并阅读。该两者应分别独立理解。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一财政年度编制能真实反映本行经营成果的财务报告书。就董事所知，并无任何可能对本行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或情况。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其独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证。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的年度确认函，并对他们的独立性表示认同。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通过调研、座谈等方式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和指导，还分别担任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并在审计委员会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中占多数。

本行已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非执行董事就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所作出的不竞争承诺而作出的决定

本行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执行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所作出不竞争承诺而作出决定，认为本行控股股东遵守了不竞争承诺。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均就其各自遵守2007年3月13日与本行达成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执行情况向本行作出了声明。

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说明

本行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做到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业务方面，本行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从事经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未受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行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方面，本行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除本行行长兼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和副总经理、中信国金董事、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董事外，本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本行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资产方面，本行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以及商标、域名等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财务方面，本行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依法独立设立账户，不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本行控股股东依法在本行开设账户的程序、要求均与其他在本行开设账户的第三方完全相同，与本行资金及账户完全独立。

机构方面，本行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本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行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行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并相信采用国际先进水平的公司治理对维护股东的权益至关重要。本行已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

本行于报告期内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条文，惟以下情况除外：

守则第A.1.3条规定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应发出至少14天通知。本行章程第167条规定，董事会应当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10天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公司在董事会会议通知方面的上述做法的原因是，按中国法律，会议十天前通知董事已视为足够。

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监管要求以及银行经营范围、规模的变化，银行内部控制的改进是没有止境的。本行将遵循外部监管和上市公司的要求，按照国际先进银行的标准，持续不断地完善内控管理。

符合《董事进行证券交易标准守则》

本行已采纳了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规范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事项。本行已就此事专门征询所有董事及监事，所有董事及监事均已确认其于期内严格遵守了该标准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聘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7年度境内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7年度境外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自2006年上市审计开始，本行聘用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行法定审计师。

报告期内，作为全球首次公开发行及在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服务费用，本行已支付给毕马威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合计人民币7,300万元人民币，并将此费用计入资本公积中。

报告期内，本行(包括本行境外子公司)就200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应支付但尚未支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的中期审阅及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住宿费、通讯费等全部杂费总额)共计820万元人民币。

除上述提及的首次公开发行的业务外，本行未向毕马威支付其他重大的非审计业务的服务费用。

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路演、投资者推介会等交流活动，向全球投资者展示了本行在业务经营、风险管理、综合经营等方面的快速发展和增长潜力，成功实现了在上海和香港的同步挂牌上市。本行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具体如下：

• 制度建设

本行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目的、原则、内容、职责、方式，指导和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管理团队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成立之初，就组建了投资者关系部，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和管理投资者关系及信息披露工作。

• 全方位沟通平台

本行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平台的建设，构建了包括网络、投资者专线电话、传真等全方位的沟通平台，以保证投资者、分析师的询问能够得到及时回复。

今后，本行将在借鉴境内外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本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境内外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保障本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投资价值。

信息披露

本行按照上市及发售股份所在地颁布的各种证券监管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以保护投资人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因本行目前同时在香港和上海两地上市，本行在进行信息披露时将遵循孰高、孰严、孰多的原则以保证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为了加快推进信息披露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本行根据上市所在地颁布的各类证券监管规定，制定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经董事会通过，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形式、程序、管理等进行了规定。

重要事项

A股及H股上市情况

2007年4月27日，本行成功实现上海、香港两地同日公开发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A股2,301,932,654股，H股5,618,300,000股（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BBVA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行后，本行共有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总股本39,033,344,054股。A股和H股的发行价格分别为人民币5.80元和港元5.86元，经汇率调整，A股和H股的发行价格一致。

本次A股与H股合计共筹集资金（未扣除发行费用）458.18亿元人民币，其中A股筹集资金133.51亿元人民币；H股筹资总额折计324.67亿元人民币。

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者外，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重大资产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常规的表外项目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本行的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及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行开展的对外担保业务以保函为主，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批准的本行日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之一。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行开出的保函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25.47亿元。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根据该项业务的风险特征，制定了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担保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该项业务运作正常，没有出现违规担保的情形。我们认为，公司对担保业务风险的控制是有效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白重恩、蓝德彰(John D. Langlois)、王翔飞、艾洪德、谢荣

重大关联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末，本行对关联公司的贷款余额为27.97亿元人民币，比年初上升23.05%，占本行贷款总额的0.49%。本行关联贷款的风险分类均为正常，且就交易数量、结构及质量而言，现有关联贷款对本行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末，对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股东的贷款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关联贷款余额	2006年12月31日 关联贷款余额
中信集团	62.33%	380	540
中信国金	15.00%	0	0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超过《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单一关联方授信余额比例及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比例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证监发[2003]56号文、证监发[2005]120号文规定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在本行的关联贷款总额为27.97亿元人民币，占本行贷款总额的0.49%。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关联公司发生的关联贷款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没有产生负面影响。

具体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第49条关联交易。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这些诉讼大部分是由本行提起的，以收回贷款。此外，也包括因客户纠纷等原因而产生的诉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行涉及的诉讼金额在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案件(无论本行为原告还是被告)共计49宗，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4.90亿元人民币；本行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无论标的金额大小)共计40宗，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14亿元人民币。

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重要事项

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 金额(元)	持股数量 (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 该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 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87,500,000	4.24%	113,750,000.00	2,87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现金购买

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本行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

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其中，中信集团持有本行的股份为A股，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可转为H股。中国证监会已批准中信集团将本行在外流通股份总数不超过10%的股份在本行于香港联交所上市一年后转为H股；中信国金持有的股份为H股。

中信集团承诺，自本行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信集团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信集团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中信集团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但中信集团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任何证券审批机构批准转为H股的不受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限制。另外，中信集团同意在本行全球发售一周年后向BBVA出售52,892,289股股份，相当于紧接全球发售前本行已发行在外股份的0.17%。BBVA还获得一项买入期权，向中信集团购买占在相关买入期权交割行权之后本行已发行在外股份4.9%的股份，或导致BBVA在本行的总持股比例增至占在相关买入期权交割之后本行已发行在外股份的9.9%股份(以股份数较多者为准)。该认购权于本行H股在香港联交所交易开始日后的一年之后可以行使。

中信国金承诺，自本行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中信国金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信国金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中信国金持有的本行股份。

本行未发现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违反其所作上述承诺的情形。除上述外，本行或持有本行股份5%的股东没有对本行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盈利预测完成情况

本行于发行上市招股书中预测“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预测可分配给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7亿元”。报告期末，本行实现净利润82.9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22.49%，超过原盈利预测。主要原因是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较快，净息差明显提高，非利息收入快速增长，成本收入比有所下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2007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作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0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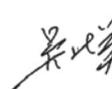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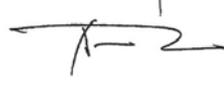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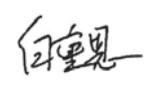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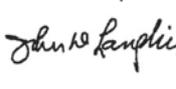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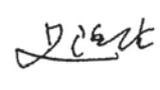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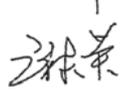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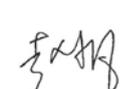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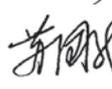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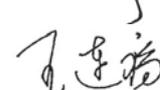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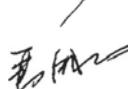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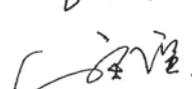
1、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规范运作，本行200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应了本行2007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本行2007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

3、我们认为，本行200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孔丹	董事长		常振明	副董事长	
王川	非执行董事		陈小宪	执行董事兼行长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张极井	非执行董事		吴北英	执行董事兼常务副行长	
陈许多琳	非执行董事		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	非执行董事	
白重恩	独立非执行董事		蓝德彰 (John Dexter Langlois)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翔飞	独立非执行董事		艾洪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谢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欧阳谦	副行长	
赵小凡	副行长		苏国新	副行长	
曹彤	副行长		王连福	纪委书记	
曹国强	行长助理		张强	行长助理	
罗焱	董事会秘书				